

呂東萊文集

四





呂東萊文集

(四)

呂祖謙撰

# 呂東萊先生文集卷十

## 官箴

覓舉

求權要書保庇。

投獻上官文書。

法外受俸。

多量俸米。

通家往還。

置造什物。

陪備雇人當直。

容尼媼之類入家。

非長官輒受狀自斷人。

與監當巡檢坐不依官序。

不依實數請盤家送還錢。

非旬休赴妓樂酒會。

託外邑官買物。

刑責過數。

以私事差人出界。

不經由縣道輒送人寄禁。

接伎術人及薦導往它處。

薦人於管下買物。茶墨筆之類。

上司委追人、斷人及點檢倉庫，不先與長官商量。

親知雇船脚用官錢，或令吏人陪備。至令自出錢，但催令足矣。遇事不可從，不當時明說，誤人指擬，以致生怨。

不遵縣道。

謂尋常承簿尉視長官爲等輩，差定驗之類，往往多玩習慢易，殊不知此事乃國事，非長官事。

買非日用物。

日用謂逐日飲食及合用衣服，其他如出產收藏，以待他日之用，及爲相識置買之類，皆當深戒。

受所部送饋及赴會。

謂部民或進納人，如士大夫送饋果食之類，則受，仍當應對衆開合子，廳子置簿抄上，隨即答之，餘物

不可受。

凡治事有涉權貴，須平心看理之所在。若其有理，固不可避嫌，故使之無理。

直須平心看，若有一毫畏禍，自怨之心，則五分有理，便有

作十分有理。

若其無理，亦不可畏禍，曲使之有理。政使見得無理，只須作尋常公事看。斷過後，不須拈出，說

尋常犯權貴取禍者多，是張大其事，邀不畏強禦之名，所以彼不能平。若處得平穩妥貼，彼雖不樂，視前則有閒矣。然所以不欲拈出者，本非以避禍，蓋乃職分之常。若特然看做一件事，則發處已自不是矣。

已上因門人戴衍初仕請教，書此遺之。後以義未備，復附益之如後。

### 榮陽公家塾廣記

文靖公尹京時，梁丞相適爲椽屬。公語諸子曰：「梁君異日必爲輔相，問何以知之？」曰：「府掾皆京官，他人方拜於庭下，皆有自恥之色，獨適容貌自若，是以知之。」尙書公爲閩領監司，自北地市建葺以往，其清謹皆類此。故所至未嘗擾人。其自毗陵郡歸，門人宋道隆獻詩曰：「芥絕無淮甸物，滿船惟載惠山泉。」

正獻公每事持重近厚，然去就之際，極於介潔。其在朝廷，小不合，便脫然無留意。故歷事四朝，無一年不自列求去。

### 舍人官箴

當官之法，唯有三事：曰清，曰慎，曰勤。知此三者，則知所以持身矣。然世之仕者，臨財當事，不能自克，常自

以爲不必敗。持不必敗之意。則無不爲矣。然事常至於敗而不能自己。故設心處事。戒之在初。不可不察。借使役用權智。百端補治。幸而得免。所損已多。不若初不爲之爲愈也。司馬子微坐忘論云。與其巧持於末。孰若拙戒於初。此天下之要言。當官處事之大法。用力寡而見功多。無如此言者。人能思之。豈復有悔吝耶。

事君如事親。事官長如事兄。與同僚如家人。待羣吏如奴僕。愛百姓如妻子。處官事如家事。然後爲能盡吾之心。如有毫末不至。皆吾心有所不盡也。故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弟。故順可移於長。居家治。故事可移於官。豈有二理哉。

當官處事。常思有以及人。如科率之行。旣不能免。便就其閒求所以使民省力。不使重爲民患。其益多矣。予嘗爲泰州獄掾。顏岐夷仲以書勸予治獄次第。每一事寫一幅相戒。如夏月取罪人。早閒在西廊。晚閒在東廊。以避日色之類。又如獄中遣人勾追之類。必使之畢。此事不可更別遣人。恐其受賂已足。不肯畢事也。又如監司郡守。嚴刻過當者。須平心定氣。與之委曲詳盡。使之相從而後已。如未肯從。再當如此詳之。其不聽者少矣。

當官之法。直道爲先。其有未可一向直前。或直前反敗大事者。須用馮宣徽所稱。惠穆稱停之說。此非特小官然也。爲天下國家當知之。

范侍郎嘗作庫務官。隨行箱籠。只置廳事上。以防疑謗。凡若此類。皆守官所宜詳知也。

前輩嘗言小人之性專務苟且。明日有事。今日得休且休。當官者不可徇其私意。忽而不治。諺曰。勞心不如勞力。此實要言也。當官既自廉潔。又須關防小人。如文字歷引之類。皆須明白。以防中傷。不可不至謹。不可不詳知也。

徐丞相擇之嘗言。前輩盡心職事。仁廟朝。有爲京西轉運使者。一日問監審官。日所燒柴凡幾竈。曰。十八九竈。曰。吾所見者十一竈。何也。審官愕然。蓋轉運使者晨起望審中所出煙。凡幾道知之。其盡心如此。前輩嘗言。吏人不怕嚴。只怕讀。蓋當官者詳讀公案。則情僞自見。不待嚴明也。

當官者。凡異色人。皆不宜與之相接。巫祝尼媪之類。尤宜疎絕。要以清心省事爲本。

後生少年。乍到官守。多爲猾吏所餌。不自省察。所得毫末。而一任之閒。不復敢舉動。大抵作官嗜利。所得甚少。而吏人所盜不貲矣。以此被重譴。可惜也。

當官者。先以暴怒爲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若先暴怒。只能自害。豈能害人。前輩嘗言。凡事只怕待。待者。詳處之謂也。蓋詳處之。則思慮自出。人不能中傷也。嘗見前輩作州縣或獄官。每一公事難決者。必沉思靜慮累日。忽然若有得者。則是非判矣。是道也。唯不苟者能之。

處事者。不以聰明爲先。而以盡心爲急。不以集事爲急。而以方便爲上。

同僚之契。交承之分。有兄弟之義。至其子孫。亦世講之。前輩專以此爲務。今人知之者。蓋少矣。又如舊舉將及。舊嘗爲舊任按察官者。後己官雖在上。前輩皆辭避。坐下坐。風俗如此。安得不厚乎。

叔曾祖尙書當官至爲廉潔。嘗市縑帛，欲製造衣服，召當行者取縑帛，使縫匠就坐裁取之，并還所直錢。與所剩帛，就坐中遠之，滎陽公爲單州，凡每月所用雜物，悉書之庫門，買民閒未嘗過此數，民皆悅服。當官取庸錢，般家錢之類，多爲之程，而過受其直，所得至微，而所喪多矣，亦殊不知此數亦吾分外物也。畏避文法，固是常情，然世人自私者，率以文法難事委之於人，殊不知人之自私，亦猶己之自私也。以此處事，其能有濟乎？

唐充之，廣仁賢者也，深爲陳、鄒二公所知。大觀政和閒，守官蘇州，朱氏方盛，充之數譏刺之。朱氏深以爲怨，傳致之罪，劉器之以爲充之爲善，欲人之見知，故不免自異，以致禍患，非明哲保身之謂。當官大要，直不犯禍，和不害義，在人消詳斟酌之爾，然求合於道理，本非私心專爲己也。

當官處事，但務着實，如塗擦文書，追改日月，重易押字，萬一敗露，得罪反重，亦非所以養誠心，事君不欺之道也。百種姦僞，不如一實，反覆變詐，不如慎始，防人疑衆，不如自慎，智數周密，不如省事，不易之道。事有當死不死，其詬有甚於死者，後亦未必免死，當去不去，其禍有甚於去者，後亦未必得安，世人至此，多感亂失常，皆不知義命輕重之分也。此理非平居熟講，臨事必不能自立，不可不預思。古之欲委質事人，其父兄日夜先以此教之矣。中材以下，豈臨事一朝一夕所能至哉？教之有素，其心安焉，所謂有所養也。

忍之一事，衆妙之門，當官處事，尤是先務。若能清慎勤之外，更行一忍，何事不辦。書曰：必有忍，其乃有濟。



此處事之本也。諺有之曰：忍事敵災星。少陵詩云：忍過事堪喜。此皆切於事理，爲世大法，非空言也。王沂公嘗說喫得三斗醞醋，方做得宰相。蓋言忍受得事也。

劉器之建中崇寧初知潞州。部使者觀望治郡中事，無巨細皆詳考，然竟不得毫髮過。雖過在驛券，亦無違法予者。部使者亦歎伏之。後居南京，有府尹取兵官白直歷點磨，他寓居無有不借禁軍者。獨器之未嘗借一人，其廉謹如此。

擇善太史公所編書名擇善此下皆擇善中所取也

晉及齊戰于鞏，齊師敗績，晉師歸。范文子後入，武子曰：無爲吾望爾也乎？對曰：師有功，國人喜以逆之，先入必屬耳目焉，是代帥受名也，故不敢。武子曰：吾知免矣。成公二年

右春秋左氏傳

樂毅獻書報燕王曰：故之君子交絕不出惡聲，聞忠臣之去也不潔其名。臣雖不佞，數奉教於君子矣。

右戰國策

知伯率韓、魏、攻趙襄子，保晉陽三國，灌其城，城不浸者三版。羣臣皆有外心，唯高共不敢失禮。襄子私於韓、魏，合謀反滅知氏。於是襄子行賞，高共爲先。張孟談曰：晉陽之難，唯共無功。襄子曰：方晉陽急，羣臣皆懈，唯共不恣失人臣禮，是以先之。趙世家

自齊王毀廢孟嘗君諸客皆去，後召而復之。馮驩迎之，孟嘗君太息曰：客亦有面目見文乎？馮驩曰：夫物

有必至。事有固然。君知之乎。孟嘗君曰。愚不知所謂也。曰。生者必有死。物之必至也。富貴多士。貧賤寡友。事之固然也。君獨不見夫朝趨市者乎。明旦側肩爭門而人。日莫之後。過市朝者。掉臂而不顧。非好朝而惡莫。所期物忘其中。今君失位。賓客皆去。不足以怨士。而徒絕賓客之路。孟嘗君曰。敬從命。孟嘗君傳

田叔爲魯相。初到。民自言相訟。王取其財物者百餘人。田叔怒之曰。王非若主耶。何敢自言若主。魯王聞之大慚。發中府錢使相償之。相曰。王自奪之。使相償之。是王爲惡而相爲善也。於是王乃盡償之。田叔列傳

右史記

初。楚元王敬禮申公等。穆生不耆酒。元王每置酒。常爲穆生設醴。及王戊卽位。常設。後忘設焉。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稱疾臥。申公、白生強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足至此。穆生曰。易稱知幾其神乎。幾者。動之微。吉凶之先見者也。君子先幾而作。不俟終日。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爲道之存故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以久處。豈爲區區之禮哉。遂謝病去。申公、白生獨留。王戊稍淫暴。與吳通謀。二人諫。不聽。胥靡之衣之赭衣。使杵臼雅舂於市。楚元王傳第六

桑弘羊子遷亡。過父故吏侯史吳。後遷捕得。會赦。侯史吳自出繫獄。廷尉王平與少府徐仁雜治。皆以桑遷坐父謀反。而侯史吳藏之。非匿反者。乃匿爲隨者也。卽以赦令除吳罪。後侍御史治實。以桑遷通經術。知父反。不諫。與反者身無異。吳不得赦。勅廷尉少府縱反者。少府徐仁。卽丞相車千秋壻也。千秋卽召中

二千石博士會公車議問吳法。議者知大將軍指皆執吳爲不道。明日千秋封上衆議。霍光以千秋擅召中二千石。外內異言。遂下廷尉。平少府仁獄。朝廷皆恐丞相坐之。杜延年乃奏記光。以爲吏縱罪人。有常法。令更詆吳爲不道。恐於法深。又丞相素無所守持。而爲好言於下。盡其素行也。至擅召二千石。甚無狀。延年愚。以爲丞相久故。及先帝用事。非有大故。不可棄也。閒者頗言獄深吏爲峻詆。今丞相所議。又獄事也。如是以及丞相。恐不合衆心。羣下謹譁。流言四布。延年竊重將軍失此名於天下也。光以廷尉少府弄法輕重。論棄市。而不及丞相。終與相竟。延年論議持平。合和朝廷。皆此類也。傳三十。

趙充國擊先零。罕羌豪靡忘使人言。願還故地。充國以聞。靡忘來自歸。充國賜飲食。遣還。諭種人護軍以下。皆爭之曰。此反虜。不可擅遣。充國曰。諸君但欲便文自營。非爲國家忠計也。語未卒。璽書報令靡忘以贖論。後罕竟不煩兵而下。傳三十九。

充國振旅而還。所善浩星賜迎說充國曰。衆人皆以強弩破羌。出擊多斬獲。虜以破壞。有識者以爲虜勢窮困。兵雖不出。必自服矣。將軍卽見宜歸功於二將軍。出擊非愚臣所及。如此將軍計未失也。充國曰。吾年老矣。爵祿已極。豈嫌伐一時事。以欺明主哉。兵勢國之大事。當爲後法。老臣不以餘命。一爲陛下明言兵之利害。卒死。誰當復言之者。卒以其意對。

薛宣爲左馮翊。日至休吏職。賊曹掾張扶。獨不肯休。坐曹治事。宣出教曰。蓋禮費用和。人道尙通。日至。吏以令休。所由來久。曹雖有公職事。家亦望私恩意。掾宜從衆歸。對妻子。設酒肴。請鄰里。一笑相樂。斯亦可。

矣。扶慚愧。官屬善之。傳五十三

何武遷揚州刺史。九江太守戴聖。行治多不法。武廉得其罪。聖懼自免。復爲博士。毀武於朝廷。武聞之。終不揚其惡。而聖子賓客爲羣盜。得繫廬江。武平心決之。卒得不死。自是後。聖慚服。每奏事至京師。聖未嘗不造門謝恩。五十六

霍光沈靜詳審。每出入下殿門。進止有常處。郎僕射竊視之。不失尺寸。三十八

趙廣漢爲京兆尹。富人蘇回爲郎。二人劫之。有頃。廣漢將吏到家。自立庭下。使長安丞龔奢扣堂戶。曉賊曰。京兆尹趙君謝兩卿。無得殺質。此宿衛臣也。釋質束手。得善相遇。幸逢赦令。或時解脫。二人驚愕。又素聞廣漢名。卽開門出。下堂叩頭。廣漢跪謝曰。幸全活郎。甚厚。送獄。勅吏謹遇。給酒肉。至冬當出死。豫爲調棺給斂葬。且告語之。皆曰。死無所恨。四十六

薛宣爲左馮翊。高陽令揚湛貪猾。宣手自牒書。條其姦賊。封與湛曰。吏民條言君如牒。或議以爲疑。於主守。又念千金法重。不忍相暴章。故密以書相曉。欲君自圖進退。可復伸眉於後。卽無其事。復封還記。得爲君分明之。湛自知罪賊。皆應記。而宣辭語溫潤。無傷害意。湛卽時解印綬付吏。爲記謝宣。終無怨言。宣得吏民罪名。輒召其縣長吏。使自行罰。曉曰。府所以不自發舉者。不欲代縣治奪賢令長名也。長吏莫不喜。懼免冠謝。五十三

王莽免就國。南陽太守以莽貴重。選門下掾宛孔休守新都相。休謁見莽。莽盡禮自納。休亦聞其名。與相

答後莽疾休候之莽緣恩意進其玉具寶劍欲以爲好休不肯受莽曰誠見君面有癩聞美玉滅癩欲獻其瑑爾卽解其瑑休復辭讓莽曰君嫌其賈也遂椎碎之自裹以進休休乃受及莽徵去欲見休休稱疾不見後莽秉權休去官歸家及莽篡位遣使齎玄纁束帛請爲國師遂嘔血託病杜門自絕六十九

### 右前漢史

卓茂性寬仁恭愛鄉黨故舊雖行能不與茂同者皆愛慕欣欣焉初辟丞相府吏嘗出行有人認其馬茂問曰子亡馬幾何時對曰旬有餘日矣茂有馬數年心知其謬默解與之挽車而去顧曰若非公馬幸至丞相府歸我他日馬主別得亡者乃詣府送馬叩頭謝之後遷密令勞心諄諄視人如子舉善而教口無惡言吏人親愛而不忍欺之人嘗有言部亭長受其米肉遺者茂辟左右問之曰亭長爲從汝求乎爲汝有事囑之而受乎將平居自以恩意遺之乎人曰往遺之爾茂曰遺之而受何故言也人曰竊聞賢明之君使人不畏吏吏不取人今我畏吏是以遺之吏旣卒受故來言爾茂曰汝爲敵人矣凡人所以貴於禽獸者以有仁恩知相敬事也今鄰里長老尙致饋遺此乃人道所以相親况吏與民乎吏顧不當乘威力強請求耳凡人之生羣居雜處故有經紀禮義以相交汝獨不欲修之寧能高飛遠走不在人間邪亭長素善吏歲時遺之禮也人曰苟如此律何故禁之茂笑曰律設大法禮順人情今我以禮教汝汝必無怨惡以法治汝何所措其手足乎一門之內小者可論大者可殺也且歸念之於是人納其訓吏懷其恩初茂到縣有所廢置人笑之鄰城聞者皆嗤其不能河南郡爲置守令茂不以爲嫌理事自若數年教化

大行道不拾遺 十五

桓曄適會稽。止故魯相鍾離意舍。臨去之際。屋中尺寸之物。悉疏付主人。纖微不漏。二十七

陳寔爲太邱長。司官行部吏。慮有訟者。白欲禁之。寔曰。訟以求直。禁之理且何伸。其勿有所拘。司官聞而歎息曰。陳君所言若是。豈有怨於人乎。亦竟無訟者。五十三

史弼爲平原相。時詔書下。舉鈞黨。郡國所奏。多至數百。唯弼獨無所上。詔書前後切責州郡。髡答。掾史從事坐傳舍。責曰。詔書疾惡黨人。旨意懇切。青州六郡。其五有黨。近國甘陵。亦考南北都。平原何理而獨無弼曰。先王疆理天下。畫界分境。水土異齊。風俗不同。他郡自有平原。自無胡可相比。若承望上司。誣陷良善。淫刑濫罰。以逞非理。則平原之人。戶可爲黨。相有死而已。所不能也。從事大怒。卽收郡僚。職送獄。遂舉奏弼。會黨禁中解。弼以倖贖罪。得免。濟活者千餘人。五十四

仇覽爲蒲亭長。有陳元者。獨與母居。而母詣覽告元不孝。覽驚曰。吾近日過舍。廬落整頓。耕耘以時。此非惡人。當是教化未及。至爾。母身投老。奈何肆忿於一朝。欲致子以不義乎。母聞感悟。涕泣而去。覽乃親到元家。與其母子飲。因爲陳人倫孝行。譬以禍福之言。卒成孝子。六十六

右傳漢史

魏太子爲五官中郎將。天下向慕。賓客如雲。而邴原獨守道持常。自非公事。不妄舉動。太祖微使人從容問之。原曰。吾聞國危不事家宰。君老不奉世子。此典制也。魏傳十一

王觀爲涿郡太守。明帝詔使郡條爲劇中平者。主者欲言郡爲中平。觀曰：「此郡濱虜數有寇害，云何不爲劇邪？」主者曰：「若郡爲外劇，恐於明府有任。」子觀曰：「今郡在外劇，則於彼條當有降差，豈可爲太守之私計而負一郡乎？」遂言爲外劇，送任子詣郡。時觀但有一子，而又幼弱，其公心如此。二十四

呂壹罪發，收繫廷尉。顧雍往斷獄，壹以囚見，雍和顏色問其辭狀。臨出，又問壹曰：「君意得無欲有所道？」壹叩頭無言。時尙書郎懷敍面冒辱壹，雍責敍曰：「官有正法，何至於此？」吳傳七

益州將襲肅舉軍來附。周瑜表以肅軍益呂蒙，蒙盛稱肅有膽用，且慕化遠來，於義宜益，不宜奪也。孫權善其言，還肅兵，成當、宋定、徐願、三將死，子弟幼弱，權悉以其兵并蒙，蒙固辭。陳啓、顧等皆勤勞國家，子弟雖小，不可廢也。書三上，權乃聽蒙，又爲擇師輔導之。其操心率如此。九

有薦凌統同郡盛暹於孫權者，以爲梗概大節，有過於統。權曰：「且令如統足矣。」後召暹，夜至，時已臥，聞之，攝衣出門，執其手以入，其愛善不忌如此。十

孫策從容與呂範、範曰：「今將軍士衆日盛，而綱紀猶有不整者，範願暫領都督佐將軍部分之。」策曰：「子衡、卿既士大夫，加已有大衆，立功於外，豈宜復屈小職乎？」範曰：「不然，今舍本土而託將軍者，非爲妻子也。欲濟世務，猶同舟涉海，一事不牢，卽俱受其敗。此亦範計，非但將軍也。」策笑無以答。範出，便釋鞵著褶袴，執鞭詣閣下啓事，自稱領都督策，乃授傳委衆事。由是軍中肅睦，威禁大行。十一

陸抗與諸葛恪換屯柴桑，抗臨去，皆更繕完城圍，葺其牆屋，居廬，桑果不得妄敗，恪入屯，儼然若新，而恪

柴桑故屯頗有毀壞深以爲慚十三

張翼爲庾隆都督者率劉胄背叛翼舉兵討胄胄未破會被徵當還郡下以爲宜馳騎卽罪翼曰不然吾以蠻夷蠢動不稱職故還耳然代人未至吾方臨戰場當運糧積穀爲滅賊之資豈可以黜退之故而廢公家之務乎於是統攝不懈代到乃發馬忠因其成基以破殄胄丞相亮聞而善之傳十五

右三國史

宋越譚金等謀反殷孝祖爲前鋒都督中流矢死人謂沈攸之宜代孝祖爲統時建安王休仁屯武檻總統衆軍聞孝祖死遣寧朔將軍江方興龍驤將軍劉靈遺各率三千人赴赭圻攸之以爲孝祖旣死賊有乘勝之心明日若不更攻則示之以弱方興名位相亞必不爲己下軍政不一致敗之由乃帥諸軍主詣方興推重并慰勉之方興甚悅攸之旣出諸軍主並尤之攸之曰卿忘廉、藺寇、賈事邪吾本以濟國活家豈計彼之升降明日進戰自寅訖午大破賊南史傳二十七

蕭修爲衛尉卿初嗣王範爲衛尉夜中行城常因風便鞭箠宿衛欲令帝知其勤及修在職夜必再巡而不欲人知或問其故曰夜中警寢實有其勞主上慈愛聞之容或賜止違詔則不可奉詔則廢事且胡質之清尙畏人知此職事之常何足自顯聞者歎服傳四十二

李孝伯人或言事者孝伯見帝言其所長初不隱人姓名以爲己善故衣冠之士服其雅正北史二十二齊崔劼二子拱、攜並爲外任弟廓之從容謂劼曰拱幸得不凡何不在省府中清華之所而並出外藩劼



曰立身以來恥以言自達。今若進兒與身何異。卒無所求聞者。歎服四十四。

晉公宇文護誅武帝召齊王憲入。免冠謝。帝謂曰。汝親則同氣。休戚共之。事不相涉。何煩致謝。乃詔憲往護第收兵符。及諸簿籍等。尋以憲爲大冢宰。時帝旣誅宰臣。親覽朝政。方欲齊之以刑。爰及親親。亦爲刻薄。憲旣爲護所任。自天和後。威勢漸隆。欲有所陳。多令憲奏。其間或有可否。憲慮主相嫌隙。每曲而暢之。帝亦悉其此心。故得無患。四十九。

赫連達爲夏州總管。性廉儉。邊鄙胡人。或饋達羊。達欲招異類。報以繒帛。主司請用官物。達曰。羊入我廚。物出公庫。是欺上也。命取私帛與之。六十。

路去病。齊武平四年爲成安縣令。都下有鄴。臨漳。成安。三縣。輦轂之下。舊號難爲。重以政亂時艱。綱紀不立。近臣內戚。請屬百端。去病消息事宜。以理抗答。勢要之徒。雖斷養小人。莫不憚其風格。亦不至嫌恨。崔暹好薦人士。言邢邵宜親重。言論之際。邵遂毀暹。文襄謂暹曰。卿說子才長。子才專言卿短。此癡人也。暹曰。子才言暹短。暹言子才長。皆是實事。不爲癡也。

### 右南北史

李勣本姓徐氏。名世勣。永徽中。以犯太宗諱。單名勣。初。李密遣勣守黎陽。密爲王世充所破。擁衆歸朝。其舊境東至於海南。南至於江西。西至汝州。北至魏郡。勣並據之。未有所屬。謂長史郭恪曰。魏公旣歸大唐。今此人衆土地。魏公所有也。吾若上表獻之。卽是利主之敗。自爲己功。以邀富貴。吾所恥也。今宜具錄州縣名。

數及軍人戶口。總啓魏公。聽公自獻。乃遣使啓密。使人初至高祖。聞其無表。惟有啓與密。甚怪之。使者以勤意聞奏。高祖大喜曰。徐世勣。感德推功。實純臣也。詔授黎陽總管。賜姓李氏。唐傳十七

魏證安輯河北。太宗許以便宜從事。證至磁州。遇前宮千牛李志安。齊王護軍李思行。錮送京師。證謂副使李客曰。吾等受命之日。前宮齊府左右。皆令赦原不問。今復送思行等。此外誰不自疑。徒遣使往。彼必不信。此乃差之毫釐。失之千里。且公家之利。知無不爲。寧可廢身。不可廢國家大計。今若釋遣思行。不問其罪。則信義所感。無遠不臻。古者大夫出疆。苟利社稷。專之可也。況今日之行。許以便宜從事。主上旣以國士看待。安可不國士報之乎。卽釋遣思行等。仍以啟聞。太宗甚悅。二十一

李輔國矯詔遷元宗居西宮。眞卿乃首率百僚。上表請問起居。輔國惡之。奏貶蓬州長史。七十八  
范希朝節度邠州。蕃落之俗。有長吏至。必效奇駝名馬。雖廉者猶曰。當從俗。以致其驩。希朝一無所受。積十四年。皆保塞而不爲橫。百一

劉寬夫輔左補闕。少列陳帖進注維摩經。得濠州刺史。寬夫與同列。因對論之。言帖因供奉僧進經得郡。敬宗怒。謂宰相曰。陳帖不因僧得郡。諫官安得此言。須推排頭首來。寬夫奏曰。昨論陳帖之時。不記發言前後。唯握筆草狀。卽是微臣。今論事不當。臣合當罪。若尋究推排。恐傷事體。帝嘉其引過。欣然釋之。吐突承璀監淮南軍。李鄴以剛嚴素著。差相敬憚。未嘗相失。承璀歸。遂引以爲相。登祖筵。聞樂而泣。下曰。宰相之任。非吾所長也。行頗緩。至京師。又辭疾歸第。旣未朝謁。又不領政事。竟以疾辭。

鄭餘慶不事華潔。後進趨其門者。多垢衣收服。以望其知。而武儒衡謁見。未嘗輒易所好。但與之正言直論。餘慶因亦重之。一百八

王播歷殿中侍御史。倖臣李實尹京兆。恃恩頗橫。遇播於途。不避。故事。尹避臺官。播移文詆之。實怒。後奏播爲三原令。欲挫之。播受職。趨府謁謝。盡府縣之儀。及臨所部。政理修明。爲畿甸之最。實以其人有政術。甚禮重之。

楊凌子渾之。以家藏書盡獻段文昌。求致進士第。文昌將鎮蜀川。面託錢徽。繼以私書保薦。李紳亦託周漢賓於徽。勝出。二人不中選。段李大怒。文昌面奏徽所放不當。穆宗問元稹。李紳對同文昌。徽貶江州刺史。李宗閔等令徽以二人私書進呈。上必開悟。徽曰。不然。無愧心得喪一致。修身謹行。安可以私書相證。邪。令子弟焚之。人士稱徽長者。百十五

初。韓洪入朝。以宣武舊事。人多流言其公子武。以家財厚賂及多言者。班列之中。悉受其遺。俄而父子俱卒。穆宗恐爲斷養竊盜。乃命中使至其家。悉籍所有。以付家老。而簿上具有納賂之所。唯於僧孺官側。失書曰。某月日。送牛侍郎若干物。不受。卻付訖。穆宗按簿甚悅。居無何。議命相。帝首可僧孺之名。百二十二

### 右唐史

#### 宗法條目

按與朱晦菴書云。宗法。春夏開堂。令諸弟讀大傳。頗欲略見之。行事。其條目未堪傳家。聞與叔位同居。向來先人以先叔久病之故。盡推祀業。畀之。後來看得兩位藐然。卻無係屬。今年商量。

兩位隨力多少，構辦一項，共祭祀賓客等用，令子弟一人主之，今方行得如月，俟數年行得有次序，條目始可定也。此乃辛丑年所定條目。

### 祭祀

日

晨先詣家廟燒香，然後於尊長處問安。

### 朔望

長、少、晨詣家廟瞻拜，設酒三盃，茶三盞，隔夜別研茶。時果三品，遇新麥出，則設湯餅三分，新米出，設飯三分，借以時味。唯正月朔、薦

藟及湯餅。

### 薦新及節物

薦新以朔望

### 節物

正月、立春日、薦春餅、元宵、薦圓子、鹽豉湯、焦餛。二月、社、薦社飯、秋社同。三月、寒食、薦稠餲。

冷粥、蒸菜。以百四日。五月、端午、薦團粽。七月、七夕、薦果食。九月、重陽、薦萸菊糕。

### 時祭

祭用春分、夏至、秋分、冬至。

前期五日、修補屋宇、檢視祭料、祭具。

前期一日灑掃祭所滌濯陳設祭器具祭饌果六品醢醬蔬共六品麵食米食魚肉羹飯共六品豐儉以家之有無歲之豐歉爲之節。今歲每祭以六貫足爲率。是日與祭者並沐浴致齋。男子會於書室。

祭日質明行禮。禮具祭儀。

忌日

曾祖以下設位於堂。祭食從家之舊俗。用素饌。

前期一日治食料。灑掃鋪設。子弟已娶者並出書院致齋。忌日早張影貌。事具而祭。祭料稱家之有無。物之貴賤。

高祖以上遇忌日。張影貌於堂。設茶酒瞻拜。

省墳

用寒日。十月旦。檢校牆圍享亭。如有損闕。隨事修整。

婚嫁

嫁壹百貫文省。

婚伍拾貫文省。

其餘隨本位之有無。遇宅計不足。則取之諸位。

生子

每生子給羊酒之費。男九貫省。女六貫省。

租賦

每遇夏秋稅起催日。先期輸納。請到朱抄。排年分架閣。

家塾

居處

屋宇損漏。戶牖破缺。如門無闕或牕紙破之類與凡日用之未備者。謂面盆浴湯及洒掃之類在塾諸生。告於掌事者。以時脩

整。掌事者亦時一檢校。

飲食

尊長月一具食。延塾之師。在塾諸生佐掌事者檢校。每日二膳。冷暖失節。在塾諸生。告於掌事者。隨

輕重行遣。掌事者亦時一檢校。藥物准此。師疾諸生侍粥藥

衣服

以家之有無。諸生之衆寡。爲之節。

束脩

以家之有無。諸生之衆寡。爲之節。

合族

四仲時祭後飲福。

宗族內外姻遠至具酒三行。

兩位日望會飯謀家事。

賓客

慶弔

今逐旋椿料。

送終

以家之有無喪之大小爲節。

諸項錢除祭祀所椿外皆許移用。

會計

內之收支不留底。

謂兩位關到錢物及撥錢物付兩位並不用干照文字。

外之收支並留底。

謂買物成項目者並要客人領錢文字零碎食料並要市買支破單子就鋪買物並要鋪單子以上

並依月日排號粘成案底。

歲終宅計具收支都帳及科撥來歲錢物。

歲終兩位用度之餘以十之一歸宅計。

歲終簿書案底排年月號別櫃架閣。

規矩

子弟不奉家廟未冠執事很慢已冠頽廢先業並行榷楚。

執事很慢謂祭祀時醉酒高聲喧笑鬪爭久待不至之類。

頽廢先業謂不孝不忠不廉不潔之類凡可以破壞門戶者皆爲不孝凡出仕不問官職大小蠹國

害民者全爲不忠凡法令所載賊罪皆爲不廉凡法令所載濫罪皆爲不潔。

中庭小牌約束

晨興長幼詣家廟瞻敬十歲以下免。

果脯鮮醬先儲以共時祭。

子弟出入婢僕增減並稟尊長。

非院子小童不許入中門。小童用十三以下者事須衆力者子弟監視。

進退婢僕約束



凡進退婢僕。並先書于籍。進者書鄉貫姓名年月及牙保。退者年滿或遺去各書其由。稟尊長請書押。如未經書押而擅行者。子弟復

楚婢僕改正。成契者毀抹。已去者復歸。

### 學規

乾道四年九月規約

凡預此集者。以孝弟忠信爲本。其不順於父母。不友於兄弟。不睦於宗族。不誠於朋友。言行相反。文過遂非者。不在此位。既預集而或犯。同志者規之。規之不可責之。責之不可告於衆而共勉之。終不悛者。除其籍。

凡預此集者。聞善相告。聞過相警。患難相恤。游居必以齒相呼。不以丈。不以爵。不以爾汝。

會講之容。端而肅。羣居之容。和而莊。箕踞。跛倚。誼譁。擁併。謂之不莊。

舊所從師。歲時往來。道路相遇。無廢舊禮。

毋得品藻長上。優劣。訾毀外人文字。

郡邑政事。鄉閭人物。稱善不稱惡。

毋得干謁。投獻。請託。

毋得互相品題。高自標置。妄分清濁。

語。毋褻。毋諛。毋妄。毋雜。妄語。非特以虛爲實。如期約不信。出言不情。增加張大之類。皆是雜語。凡無益之談。皆是。

毋狎非類。

親戚故舊或非士類情禮自不可廢但不當狎昵。

毋親鄙事。

如賭博鬪毆蹴鞠籠養撲酒酣飲酒肆赴試代筆及自投兩副卷閱非僻文字之類其餘自可類推。

又乾道五年規約

凡與此學者以講求經旨明理躬行爲本。

肄業當有常日紀所習于簿多寡隨意如遇有幹輟業亦書于簿一歲無過百日過百日者同志共擯之。

凡有所疑專置冊記錄同志異時相會各出所習及所疑互相商榷仍手書名于冊後。

怠惰苟且雖漫應課程而全疎略無斂者同志共擯之。

不修士檢鄉論不齒者同志共擯之。

同志遷居移書相報。

又乾道五年十月關諸州在籍人

一在籍人將來通書正用一幅不許用虛禮。謂如學際天人及卽膺召用台侯神相百拜過呼官職之類。

一通書不許用劄目不許改名。

一通書止許商榷所疑自斂實事。謂自斂出入行止之類。

一通書不許以幣帛玩物爲信。玩謂圖畫及几案玩具物謂研扇凡什物之類。

一在籍人將來相見不用名紙門狀。

一在籍人不幸有喪。仰同州同縣。在籍人依規矩弔慰。仍具書尋使報知堂上。道路雖遠。無過半年。  
一在籍人如有不遵士檢。玷辱齋舍。同籍人規責不悛者。仰連名具書報知堂上。當行除籍。如共爲隱蔽。  
異時惡聲彰聞。或冒犯刑法。同州同縣人並受隱蔽之罰。  
右關諸州在籍人。各仰遞相傳報遵守。

年月日掌儀位關

又乾道六年規約

親在別居。

親沒不葬。謂服除不葬。火焚各同。

因喪昏娶。身犯及主家者。

宗族訟財。

侵擾公私。謂告許脅持。邀索之類。

誼譟場屋。詐冒同。

游蕩不檢。

並除籍。仍關報諸州在籍人。

諸齋私錄講說之類。並多訛舛。不可傳習。

乾道九年直日須知

凡遇諸齋申到合弔慰人直日。卽檢點。如係今年預課人。丁父母憂。預課滿百日者。據人數。均斂錢拾伍貫文省。未滿百日者。均斂錢十貫文省。城居人。問受慰日分。隨斂錢告報。令諸齋某日早。各備名紙。並集麗澤堂。并稟堂上。差掌儀二人。至受慰日早。集衆會麗澤堂。分兩序立。直日備箱收名紙。次掌儀請齒長人率衆。以齒序行。其在道笑語誼譁。仰總直日及諸齋直日申舉。至所弔慰家。直日通名紙訖。齒長人率衆入門序立。立定。掌儀贊云。在位者皆再拜。既拜。掌儀引齒長人詣靈位前三上香。諸齒長人跪。三奠酒。掌儀兼執俛伏興。後項致祭者復位。立。掌儀贊云。在位者皆再拜。既拜。贊云。移位少東。再拜。慰拜訖。齒長者一人前致慰辭。畢。衆皆揖以序出。郊居人卽錄慰書格式。同斂錢告報。令諸齋各具慰書。同弔祭人限某日納。仍量弔慰道里遠近。差俟書足。差人專往。如係在籍。今年不預課人。城居者。問受慰日分。告報諸齋。各差齒長一人往慰。郊居錄慰書格式。告報諸齋。限某日納。慰書類聚。令本齋尋便附往。兩項並弔而不賻。其身故者。如係今年預課人。並如丁父母憂例。仍別斂祭錢壹貫文足。差人作祭文一通。如係在籍。今年不預課人。弔而不賻。止斂祭錢壹貫文足。亦差人作祭文一通。城居齋長。並往弔慰。如前式。郊居者。別具慰書格式。慰其父兄。告報限某日各寫慰書。同祭賻納。今年預課者。專差人往。不預課者。令本齋附往。其遭祖父母親兄弟喪。今年預課人。城居者。諸齋各差齒長一人往慰。郊居人。告報本齋。一面發書往慰。

# 呂東萊先生文集卷十一

詩

許由

許由不耐事。逃堯獨參寥。行至箕山下。盈耳康衢謠。謂此汙我耳。臨流洗塵霧。水中見日馭。勞苦如堯朝。堯天接山際。堯雲抹山椒。誰云能避世。處處悉逢堯。

清曉出郊

落月窺甕牖。殷勤喚人醒。蓐食治野裝。行行向郊坰。林端橫宿霧。未放羣山青。藕花斷復續。莫辨浦與汀。初聞露花香。一洗塵市腥。清景竟難挽。晨光若郵亭。留眼數天際。尙餘三四星。車塵駕暑氣。白汗如翻瓶。涼燠一機耳。愠喜誰使令。冷然解其會。冰壺在中扃。

城樓

城峻先迎月。疎簾不隔風。碁聲傳下界。鴈影沒長空。島嶼秋光裏。樓臺海氣中。登臨故待晚。雨外夕陽紅。

西興道中二首

鳧鶩迎船似有情。隨波故起綠粼粼。野花照水開無主。誰信春歸已兩旬。桑麻張王不知春。帝恐鶯花太斷魂。東岸紅霞西岸綠。卻將景色爲平分。

曉望

獨立荒亭數過帆。橫林疎處見滄灣。故知不入豪華眼。送與鳧鷖自在看。

春日七首

江梅已過杏花初。尙怯春寒著萼疎。待得重來幾枝在。半隨蝶翅半蜂鬚。  
短短菰蒲綠未齊。汀洲水暖雁行低。柳陰小艇無人管。自送流花下別溪。  
一云歸時直趁春光淺。待得春深意卻迷。

岸容山意兩溶溶。便是春光第一功。春色平鋪人不見。卻將醉眼認繁紅。  
春波無力未勝鷗。夾岸山光翠欲流。若使畫成驚顧陸。更教吟出壓曹劉。  
絡石寒毛澗底明。春來綠徧小崢嶸。憑誰再續平泉記。爲定芸蘭孰弟兄。  
一川曉色鷺分去。兩岸煙光鶯帶來。徑欲卜居從釣叟。綠楊缺處竹門開。  
簷鐸無聲鳥語稀。徑深鐘梵出花遲。日長徧遠溪南寺。未信東風屬酒旗。

登八詠樓有感

仲舒舊事無人記。家令風流一世傾。天下何曾識真吏。古來幾許尙虛名。  
王仲舒守婺有異政。

富陽舟中夜雨

萬頃烟波一葉舟。已將心事付溟鷗。蓬籠夜半蕭蕭雨。探借幽人八月秋。

野步

晚春二首

石梁俯清流。苔髮明可數。茅簷春晝長。寂寂亭陰午。鳥啼花徑深。風絮浩無主。幽人不可親。碁聲時出戶。  
卷地狂風殿晚春。落花蓋水欲成雲。向人不改故時面。惟有蒼松與此君。  
風絮流花一任渠。北牕高臥綠陰初。閉門春色閑中老。爲謝平生董仲舒。

明招雜詩

鳥聲報僧眠。鐘聲報僧起。靜中輕白日。邈視東流水。風月有逢迎。出門聊徒倚。傳徧南北邨。松閒橫屐齒。

其二

前山雨退花。餘芳栖老木。卷藏萬古春。歸此一牕竹。浮光泛軒檻。秀色若可掬。豐腴當夕餐。大勝五鼎肉。

其三

籬竹生夏陰。風荷留宿露。解衣一盤礴。此豈不足付。

其四

風簷裊茶煙。銅餅語相泣。清陰一疎箔。不礙飛花入。

遊絲

遊絲浩蕩醉春光。依賴微風故故長。幾度鶯聲留欲住。又隨飛絮過東牆。

夏日

階前水聲元無譜。簷外風琴不用絃。待喚青奴與黃嬾。爲君極意作今年。

鄭武子刪定挽章

博洽推諸老。胸中幾石渠。暮年終反約。精義本無餘。義易忘言後。楞伽絕筆初。長歸應不憾。舊學盡成書。

其二

古汴豪華海。追隨不厭勤。塵中識梅福。簾下得嚴君。京師賢者多市隱。惟公偏識之。公所從授太玄。乃得之於日者。培養逢原學。湮沈濟

世助。定知千載後。下馬董生墳。

又代倉部作

平生丈人行。每語盡箴規。問字揚雄宅。談經董相帷。壺觴陪勝踐。杖屨及深期。誰料南歸日。墳前宿草衰。

其二

公未陪經幄。還應典奉常。如何便沈沒。不使少翱翔。幽壤千年閉。名山萬卷藏。升堂多俊彥。築室繞高岡。

陳庭堅聘君輓章

沙尾三家市。人聲半米鹽。悠然搔短髮。忽此見長髯。觴詠歡初合。溪山氣已添。豐城埋劍夜。太史定先占。

其二

大門三世舊。是邑兩公同。易策他年絕。刪定鄭公詩筒去歲空。朱簾豹隱雨。公屢集是堂。白馬虎谿風。先隴在

甲臨好在慈恩塢。亭亭翠靄中。



鞏采若府推母錢夫人輓章

內助功推冠。名成父子閒。中原遺俗盡。舊族素風還。石窳天開邑。宮門日綴班。光華竟何許。夕照在西山。

其二

歷歷稱觴地。悲涼騎省園。風枝今日恨。露葉去年痕。鸞蠹昏遺鏡。魚枯泣舊軒。曲湖春色滿。不到北堂萱。

葉子山右史父宣義輓章

經筵深無底。高談一坐傾。置身初濩落。有子晚光榮。命服鄉閭賀。安輿里巷迎。風枝何不定。忽忽到佳城。

其二

諸父烏衣集。公時預往還。涼秋同出郭。勝日共尋山。電掣流年速。舟移古岸閑。又成丹旆去。衰涕不勝潸。

寄章冠之

章侯平生一詩囊。酬風醉月徧四方。浩歌姑熟酒淋浪。醉呼太白同舉觴。遂登浮玉臨渺茫。江濤挾筆益  
怒張。沙頭倚檣樂未央。興闌忽上秋浦航。門前槐花日夜黃。閉門琢詩聲繞梁。白袍紛紛渠自忙。飄然避  
逅非所望。自言久厭世銷韁。合眼已夢廬山蒼。君才甚碩氣方剛。身雖欲隱文則彰。江湖故人半朝行。左  
推右挽摩天翔。而我戢翼甘摧藏。不能與俗相迎將。徑當行前掃山房。俟君功成還故鄉。卻駕柴車迎路  
傍。

送柳嚴州解官趨朝禮

一葉初秋已趣裝。蠶書屢下駐歸艎。少留北闕三年最。多借西州半歲強。身外寵榮元自薄。眼前凋瘵故難忘。書囊知有朝天草。不是中和樂職章。

送宋子華通判長沙

騷人故悲秋。九辨播三楚。宋公舊題壁。文采照潭府。千載得君侯。遙遙接華緒。還當初秋天。又進湖湘觴。當家多勝事。此役可兼取。江山日日新。似若相勞苦。木脫獻羣峯。雲生失前浦。况持別乘權。光華動徒旅。元戎下分庭。百吏羣趨廡。後車載仁風。習習被南土。預知潢池盜。無復驚桴鼓。政當勸賣劍。不必禁挾弩。嶺頭鏡面平。論賞駢圭組。臨分一杯酒。不爲離愁舉。

東陽郭彥明輓章

小試威名蓋一鄉。卷藏輶略付農桑。傳家籤軸書盈屨。擇壻簪纓笏滿牀。置邑萬家開兆域。送車千兩塞康莊。止須今代如椽筆。盡發潛光著石章。

李粹伯侍御母夫人輓章

對仗峩冠日。鯨牙涵九淵。堂萱不改色。臺柏故參天。共識吾君聖。今知此母賢。丁寧劉子□。□事一時編。

王龜齡詹事晚章 乾道七年

諸老收聲盡。佳城又到公。蒼天那可問。吾道竟成窮。旌卷莆田雨。簾橫雪浦風。今年襟上淚。三哭泣一作萬夫雄。芮祭酒劉太史皆以今歲下世故云。

其二

大使交旃日，元戎解甲秋。先鳴驚衆寐，孤憤壓羣咻。羽翼新鴻鵠，聲華舊斗牛。斷橋亡恙否，落月照寒流。

尚書汪公得請奉祠餞者十有四人分韻賦詩某得數字

乾道七年正月二十八日

鼎食味苦濃，藿食味苦淡。同生不同嗜，羊棗與昌歎。孰能游其間，進退兩無憾。尚書古仙伯，雅尚本真澹。禁塗履星辰，講廈席氈毳。將升閒槐棘，忽去亂葭葦。太清奉虛皇，奎壁手可攬。舉以華其歸，光耀極鉛槧。向來功名人，勇進忘坎窞。聽誦歸來辭，掩耳謝不敢。寧知達士胸，萬年眇難撼。清風滿後車，一洗世氛黷。祖帳將軍園，寒枝紅綴糝。公歸寧久闊，別意不成慘。金華訪舊學，和羹待醯醢。政恐牧笛清，終換街鼓統。送邱宗卿博士出守嘉禾以視民如傷爲韻

鶴李國西門，道里去天咫。訟庭人摩肩，客館舟銜尾。涼燠變須臾，恍聽復駭視。心平理自見，周道本如砥。

其二 乾道七年正月

堂上萬休戚，堂下一笑嚬。是心苟不存，對面越與秦。豚魚尚可孚，况復能言民。君看津頭柳，葉葉自相親。

其三

奮髯疾抵几，解衣徐探籬。古來多快士，氣吞兩輪朱。簿書高沒人，迎筆風摧枯。自許豈不豪，歲晏終何如。

其四

折肱稱良醫，識病由身傷。開府事如麻，豈盡昔所嘗。平生老農語，易置復難忘。麥黃要經雪，橘黃要經霜。

魏元履國錄輓章

淳熙元年七月二十日

麻衣見天子，拜疏不知休。落落山林氣，拳拳畎畝憂。極知千載遇，政用一身酬。繞舍聞溪水，朝宗日夜流。

其二

羣公祖疏傳，多士送陽城。短棹非前約，長亭及此行。深留移白日，共語只蒼生。會續山陽賦，鄰人笛未橫。

祭酒芮公既沒四年門人呂某始以十詩哭之

少年把筆便班揚，咳唾珠璣落四方。歲晚寒臆渾忘卻，瓦鑪香細雨聲長。

際野塵埃撲面來，萬人蟻聚撥不開。手中杓柄長多少，蟄盡飢腸十月雷。

小醉初醒日半昏，森森赤棒繞籬門。慨然投袂無難色，不識從來獄吏尊。

公爲仁和尉歲荒呼者滿野區處賑恤各有調理公嘗爲某道坐詔獄時如此

交廣歸來里巷迎，破囊又比去時輕。何須更酌廉泉水，夫子胸中萬斛清。

殿前拜疏閱羣公，獻替從違各異同。陛楯諸郎自相語，白頭祭酒最由衷。

出祖津頭六館空，帽簷齊側掛帆風。吳興盛事人能數，直自胡公到芮公。

聞人有善已伸眉，倒屣傾困更不疑。奉養妻妾竟何許，卷阿空老鳳凰枝。

胸懷北海與南溟，卻要涓涓一勺清。相對蹙然如重客，無人信道是門生。

璧水經年奉晏居，天和襲物自舒徐。憑誰寄謝朱公掞，纔向春風坐月餘。

朱公掞見明道于汝州歸語人曰光庭在春風中坐一月

先生墓木綠成圍，弟子摧頰晝掩扉。大雪繁霜心已死，有時清夢尙搃衣。

淳熙元年

送朱叔賜赴閩中幕府二首 淳熙元年

止戈堂上屐聲閑。飛蓋相追杳靄間。君到定知難入眼。倚天鬻鬻是家山。路逢十客九衿青。半是同牕舊弟兄。最憶市橋燈火靜。巷南巷北讀書聲。

周堯夫主管輓章 汝能

五柳傳觴地。風流魏晉前。曾探孝先筍。慣坐廣文氈。身世渾如夢。功名莫問天。從今風雪夜。不上剡溪船。

周表卿尙書輓章 執羔

奏篇曾用牘三千。晚歲回翔日月邊。眼看四朝諸老盡。身兼五福幾人全。清臺課歷遺書在。晝寢凝香舊政傳。竹馬館前寒月白。當時轍迹故依然。

楊信伯郎中輓章 洵

象魏三千法。瀛洲十八人。南宮占列宿。少海近重輪。聞道清羸極。猶能職業親。榴皮餘屋壁。零落獨無神。

其二

並舍游從舊。同朝分義深。時時墜書札。得得到山林。北去先遺棹。南來後盍簪。死生離合地。搔首一悲吟。

前歲某還朝公方去國

蔣世修祕書父朝奉輓章

太一青藜子舍光。命書頻歲到高。深居物外風烟老。靜看人閒日月忙。繞舍圖書千載韻。映階蘭玉四

時芳逝舟休歎東流水。餘慶源流袞袞長。

蘇仁仲計議輓章師德

幽棲略具便休官。帝遣蒲輪喚不還。大似文元居道院。又如退傅過香山。夢回帷幄青冥上。醉墮風波浩蕩間。嘗謫汀州。向使胸中有榮辱。那能八十鬢毛斑。

其二

登門疇昔奉從容。婺越之間一水通。今日江東無賀老。去年牀下拜龐公。舊來論議多遺落。新出傳聞或異同。已矣從誰判真贋。汗青連屋未施功。

向運使輓章

戟衣翻石暎庭槐。使節州符未展才。文獻定知丞相似。淵源還自洛陽來。異端惑世濃於酒。古學違時冷若灰。從此湖人識喪禮。凜然治命手親裁。

酬上饒徐季益學正淳熙二年

吾家紫微翁。獨守固窮節。金鑾罷直歸。朝飯尙薇蕨。義義李杜壇。總角便高臨。暮年自誓齋。銘几深刻責。名章與俊語。掃去秋一葉。冷淡靜工夫。稿乾透事業。有來媚學子。隨叩無不竭。辭受去就閒。告戒意尤切。典刑自耆老。護持何敢闕。嗟予生苦晚。名在諸生列。拊頭雖逮事。提耳未親接。徐侯南州秀。少也嘗鼓篋。示我百篇詩。照坐光玉雪。因之理前話。講繹罪談屑。兩都弟子員。家法嚴城堞。取善則未周。守舊猶有說。

同門風雨散，孤學絲桐絕。懷哉五馬橋，寒徑尋遺屨。

何茂恭母王夫人輓章

南朝人物盛，諸何壽母皤。然樂事多，堂下無憂萱。改色天邊有，信桂交柯。黃金蟻滿經方重，白玉樓成恨未磨。空誦安仁舊時賦，版輿零落故山阿。仲子以文稱而先逝，故有玉樓之句。

夜宿浦城魚梁徐刪定子出示林謙之挽其父二詩時謙之方按刑廣東有懷次韻

五年不說空山雨，今夜魚梁著釣船。爲問故人今健否，桄榔葉暗瘴江邊。兩章宛轉復清哀，讀到魚梁首重迴。便使短牋無姓字，也應知自艾軒來。

附艾軒詩

修文巷裏暮春前，欲上旗亭送客船。忽有短牋無寄處，魚梁况在淚痕邊。

忽然白晝自生哀，立馬橋東喚不迴。驚起何波理殘夢，十年燈火上心來。注云：文章述夢中所見，何使君猶言丈人也。

題柳氏綠暎亭二首

涼葉翻翻不受塵，芒屨藤杖及清晨。開牕小放前溪入，澄綠光中獨岸巾。鷺浴魚潛在鏡屏，搖青浮碧太鮮明。牆東種得陰成甍，隔葉看來卻有情。

題歸菴

雲壁開蒼峽，風林卷翠濤。諸松皆老大，一嶂獨孤高。發興雖公等，尋幽許我曹。秋光端可賦，不是楚人騷。

王通直輓章

近來南國冢，半是北人墳。異縣誰憐我，同鄉又失君。深居傳雅尚，堅坐挹清芬。日落長安第，三槐拂暮雲。

劉梧州輓章

駟馬高車照路光，幡然改轍興何長。空山猿鶴驚無恙，同社雞豚樂未央。祇見歲華來冉冉，不知耆舊去堂堂。北邙道上麒麟冢，誰得歸休十載強。

許著作輓章

清文麗藻百川增，窘步追隨愧不能。麟趾差肩臺岌岌，雁飛聯翼塔層層。蓴鱸歸興都門酒，薤露悲歌大隧燈。獨向梁閒誦遺句，寒松衰菊繞峻嶒。

次韻葉丞相陳尙書游南園

樂事良辰古所難，三分春色一分寬。潤花雨過紅裙溼，倚竹風斜翠袖寒。自有南堂誰舉白，可無東絹爲施丹。兩翁醉墨曾題品，便作平泉草木看。

宣城李君嘗游東湖居士之門袖詩見過次韻以謝

人去湖空古豫章，溪蓀水荇換年芳。開風我是通家舊，覓句君猶弟子行。鬚髮蒼浪休歎老，齒牙沆瀣尙生香。宛陵自昔詩人國，今日誰升小謝堂。



何叔京輓章

濮州以諫死。何氏得其真。天下中庸義。人閒父子親。再傳猶易簡。小出復逡巡。埋骨雖南土。傾心向北辰。

其二

傾蓋黃亭夜。翛然澗壑姿。倚天唯直幹。到地絕傍枝。磨礱今何許。悠悠只自知。寒碑臥風雨。千載有深期。

魯少卿輓章

慶源袞袞接天流。老桂傳香次第秋。人物西都九卿選。光華南國十州遊。翛然逕下滕王閣。已矣長懷范蠡舟。身後楚騷誰著錄。靈光舊草合兼收。王文考逸之子作靈光賦而天宗教君實似之。

蕭果卿祭酒輓章

虛心觀世態。實行播鄉評。璧玉中邊厚。冰壺表裏清。家聲到蕭傅。人望似陽城。殄瘁無窮恨。湘江日夜傾。塵襟誠斯薄。雕鐫質自銷。平生但真樸。直上絕枝條。氛霧終澄霽。邱山亦動搖。朝陽舊時鳳。聲入舜簫韶。

送喻叔奇通判會稽

鳴騶前日餞出使。椎鼓今日送作州。會稽別駕官尙薄。道傍羨者何其稠。版輿有親餘九十。東南之美供甘柔。先春鑄牙入午嚼。破臘箭茁充晨羞。况復詩壇執牛耳。所至風月相唱酬。千岩萬壑徧題品。會有采者人名逾。

與同館遊張氏園分韻得日字

出門厭囂塵。入門倦佔畢。駕言城北園。滯思頓覺失。方池環脩篁。廣陌衝行栗。先雪梅已苞。後霜草猶茁。上躋極高明。旁穿復深密。主人真喜事。秀句屢盈帙。招呼文字飲。及此三飲日。山林與鐘鼎。零茂本非匹。斯遊豈偶然。書版記甲乙。

送胡子遠著作知漢州得行字

定交不在蚤。意合蓋已傾。胡侯西南來。兩載同書檠。與人徐有味。與世初無營。虛舟澹容與。未易寵辱驚。魚龍同一波。中有千丈清。道氣自深穩。名言常簡明。南宮接東觀。天衢勢方亨。夢回得遠信。窺園渚鴻鳴。開書見連環。歸興浩已盈。子政方校錄。令伯俄陳情。都門日穀擊。雜襲炎涼并。誰知此塵蓋。獨爲思親行。夾道皆歎息。始識真重輕。古來聚散地。雪野天崢嶸。別袖不可挽。宿昔洲渚生。君臣有大義。忠孝相持衡。勉哉懋明德。清廟須棟莖。

薛叔雲左使母夫人輓章

彤管傳遺範。形容欲付誰。初年柏舟賦。晚歲艾軒詩。□□□□□□□□赤墀。莆中稱壽母。不獨蔡三司。

其二

往在西雍日。從容許拜親。杏花壇壝古。萱草戶庭春。曾是升堂客。應爲執紼人。壺公天一角。吹淚灑車塵。

端明汪公輓章

異時憂世士。太息恨才難。每見公身健。猶令我意寬。凋零竟何極。回復豈無端。此理終難解。天風大隧寒。

其二

四海膺門峻。親承二紀中。論交從父祖。受教自兒童。山嶽千尋出。江河萬折東。微言藏肺腑。欲吐與誰同。  
趙路分輓章

魯衛封雖近。原顏室自貧。一家唯四壁。九族自三春。子舍龍頭貴。佳城馬鬣新。升堂如昨日。南望涕沾巾。  
其二

晨昏生死際。至性極民彝。巨孝東都傳。劬勞小雅詩。固應爲世表。何止秀天枝。令子傳遺緒。纍然不自持。  
陳能之少卿輓章

往在西臺日。調娛用力難。善人終有恃。公道亦徐還。旣去言方白。重來鬢已班。清名配詹事。千載赤城山。  
其二

二父官曹接。諸郎硯席通。流年何鼎鼎。見日每匆匆。馬走誰憐我。麟書近得公。又成交臂失。楚些鐸聲中。  
恭和御製秋日幸祕書省

麟閣龍旂日月章。中興再見赭袍光。仰觀焜耀人文盛。始識扶持德意長。功利從今卑管晏。浮華自昔陋  
盧王。願將實學酬天造。敢效明河織女襄。

賀車駕幸祕書省二首

麟臺高柳識雕輿。其記中興幸省初。黃道再傳天子蹕。青編重入史臣書。需雲下際君恩盛。晨露高張樂

節舒若寫鴻猷參大雅。定非周鼓頌田漁。  
紫清丹極與天鄰。闔關乾坤繫笑嚙。獨爲斯文回一顧。坐令吾道重千鈞。先王舊物參差見。列聖明謨次第陳。墨客區區感榮遇。豈知深意在彝倫。

# 呂東萊先生文集卷十二

## 易說

讀易，當觀其生生不窮處。

讀易，須於常時平讀過處，反復深體，見得句句是實，不可一字放過，如此讀易，雖日讀一句，其益多矣。若泛泛而讀，雖多亦奚以爲。

乾

乾，元亨利貞。如堯，欽明文思爲堯，舜，濬哲文明爲舜。

上九，亢龍有悔，健而無息之謂乾。九極於上，則疑於有息矣。故聖人於上九而戒之，以亢使人不可輕進。蓋常留一位在前，則有不息之意。若處亢而止，則息矣。非乾也。

彖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易有太極，是生兩儀，非謂兩儀既生之後，无太極也。卦卦皆有太極，非特卦卦事物物皆有太極。乾元者，乾之太極也。坤元者，坤之太極也。一言一動，莫不有之。學者須玩乾元二字，方見得雲行雨施，品物流形，氣象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此象元之義也。雲行雨施，品物流形，此象亨之義也。西銘亦有此句，氣象大明終始句，非謂止言一卦終始，如初九、上九之終始。當大

明乾道之終始。既知乾道，則六位已成於吾胸中矣。故曰：六位時成，六位，非特卦中六位，凡事中皆有六位。時乘六龍以御天者，言體乾道以作用也。各正性命，保合太和，蓋保合天地之太和。

象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他卦象中皆言卦名，如地勢坤，雲雷屯之類。獨此不言乾而言健，蓋非健不足以盡乾道之大。君子體乾，正在自強不息，當看自之一字。

終日乾乾，反復道也。乾乾，不息也。乾道反復，如環之無端，故无息也。蓋謂進退皆在道也。

利者，義之和也。老蘇之說，不合分利，義爲兩塗，蓋義之和處，卽是利也。苟有徒義徒利之辨，則非矣。

君子體仁，足以長人。仁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世人分爲二，君子體而爲一。

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旣行此四德，卽是乾也，非止體乾也。

遯世而无悶者，疑慮不萌於心，確乎其不可拔也。非離人而立於獨者，不足以與此。若不遠復者，未免於有念慮也。故中庸曰：遯世不見，知而不悔，唯聖者能之。

樂則行之，憂則違之，則字須子細詳看。凡人當樂當憂，或爲利害牽制，或爲私意所奪，如何便行得違得。惟聖人則便行便違也。此見聖人所爲无滯礙處。

龍德而正中者也。庸言之信，庸行之謹，庸者，常也。惟常言，常行，自得正中之義。

閑邪存其誠，誠者，中所固有，但當於邪字上用力，防之而已。懲忿窒慾，閑邪存誠，尊德性也。必學以聚之，問以辨之。

善世而不伐。凡人之功。有相敵者。則矜伐之心生。惟其善超越於世。人莫已敵。如此。自然不伐。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九二。臣位而言君德。古人言君。不獨有天下。謂之君。凡可以濟世長人者。皆曰君可也。

乾之九三、九四。皆有進德之意。蓋九三、九四。皆重剛而不中。處不安之地。所以能進德脩業。凡人之爲學者。若自以爲安且足。則終不可以求進。惟君子自處於不安。故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是以德可進。業可脩。孔子推明其義曰。忠信。所以進德也。脩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大抵爲學之道。當先立其根本。忠信。乃實德也。有此實德。則可以進德脩業。根本不立。則德終不可進。業終不可脩。譬之播種。有一粒之種。潛萌於地中。故春可生。夏可長。秋可成。人但患無忠信。若有忠信。則德何患不進。業何患不脩。故忠信所以立本也。脩辭立其誠。此乃下工夫處。大抵人之於辭。當謹其所發。辭之所發。貴出乎誠。敬脩於外。而不脩於內。此乃巧言令色。非所謂脩辭。所謂脩辭立其誠。立字。學者最當看。人之於道。須當先立其根本。苟根本不立。則遷轉流徙。必爲事物所奪。必不能存其誠。此辭之所發。所以貴立其誠。而使之內外一體。然後可以居業也。君子居業。猶百工居肆。以成其事。事之所以成。由百工之居肆。君子進德脩業。安可無所居乎。又曰。忠信。本也。人能本忠信。而端慤不欺。則德業當進脩矣。業至大也。居之必有自。惟脩辭立誠。則爲居業之所。凡人有所作爲。必先見乎辭。故疾人者有忌辭。怒人者有忿辭。辭既脩。則其中可知矣。誠所以立也。此正學者下手處。

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所見无毫髮不盡。然後可與幾。所謂義者。乃當然之理。須全體是義。乃可與存義。若以義爲善而求爲之。亦不可與存義矣。此乃聖人始終之學。如自十五而志于學。便見得七十不踰矩地位。自可欲之謂善。便見聖而不可知之謂神地位。此皆致知力行之所致也。學至於此。可謂盡也。聖人方且曰。是故居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自常情觀此數句。以聖人處之。爲甚易。不知聖人處之實難。如中庸所謂君子尊德性而道問學。致廣大而盡精微。極高明而道中庸。乃曰。居上不驕。爲下不悖。蓋聖人始終之學。既盡。方知其爲難。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此亦自然之理論。聖人終始之學。雖曰甚難。要之皆自不安中得之。如在下位而不憂。憂私憂也。因其時而惕。惕所宜惕也。憂與惕。兩不相關。

九四一章。須看故无咎三字。凡人規行矩步。自然无失。若進退无常。豈能无咎。惟九四。或躍。或潛。或進。或退。乃无咎者。以其進德脩業之及時也。蓋進德脩業。不可先時。不可後時。須識得時中之義。

大凡聲不同。則不相應。氣不同。則不相求。物各從其類。聖人與萬物非相類。然聖人一作。而萬物皆觀。蓋聖人萬物皆備於我。故一作而萬物皆觀。言萬物各以同聲同氣相從。如水不流燥。火不就溼。雲不從虎。風不從龍。以其聲氣之異也。聖人通天下之聲爲一聲。不見有異聲。故無一聲之不應。通天下之氣爲一氣。不見有異氣。故無一氣之不相求。所以一出而萬物咸視。彼本乎天者。親上不親乎下。本乎地者。親下不親乎上。豈若聖人備萬物於我。徧爲萬物之類乎。聖人作而萬物視。若以爻體觀之。則同



聲相應。同氣相求。至上下皆親。固其常理。然此何預學者事。學者須詳體此意。廣而推之。吾胸中自有聖人境界。吾能反而求之。則當有應之者。如克己復禮。天下歸仁之意。是也。

過中則亢。中不可過。上過五則亢。日中則昃。月盈則食。亢之理也。賢者過之。亦是道術之亢。若清虛絕滅之學。所見非不自高。然至於無位。無民。無輔。則皆不可用。易無所不載。故此亦可以言亢。

乾元用九。天下治也。乾。天也。元。聖人也。天無時而不用九。而天下有治不治者。由居其下者。無用九之聖人耳。聖人與天同德。則天下治矣。

或躍在淵。乾道乃革。四去五爲近。

象與文言論上九一爻曰。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又曰。動而有悔。又曰。窮之災也。又曰。知進而不知退。皆言亢之不可極。至於所謂與時偕極。蓋諸處已說盛滿之當抑。故此章發明此義。謂時方盛滿。道亦與之盛滿。何適而非道也。

坤

乾下象。元亨利貞。止四字而已。坤下象。自元亨利。牝馬之貞。以下。凡數十言。此乾坤之所以異。君子有攸往。人皆言坤體靜。不知靜而有動。乾動而坤當順。故體易之君子。當攸往。

大哉乾元。至哉坤元。物無兩大之理。然於此。又可以見天高地下。君尊臣卑。上下之分。自然如此。理一而已矣。理雖一。然有乾卽有坤。未嘗無對也。猶有形則有影。有聲則有響。一而二。二而一者也。

或從王事。无成有終。凡人多不達此意。所爲之事。當做十分。只做五六分。多懷不須做盡之心。如此。乃是无成无終也。君子則不然。雖不居其成功。而其所爲。不以小大遠近。未嘗有一毫之不盡。一毫不盡。則失有終之義矣。无成有終者。雖不居其成。而不敢有一毫不盡之心。乃可。

六五。黃裳元吉。文在中也。此言離在中。

坤之初六。一陰始生之時。聖人所以發明見微知著之理。大抵善者。陽之類。惡者。陰之類也。凡小人。女子。夷狄。皆是陰之類。初六。一陰初生。初長之時。在人一身論之。則邪志初萌之時。在天下事勢論之。則小人。女子。夷狄。初生初長之時。當其初生初長。正如九月肅霜。去堅冰之時甚遠。然而履霜。須便知堅冰之必至。須是早爲之戒。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履霜時。陰始凝聚。大抵邪心惡念。與小人。女子。夷狄之類。不可使凝聚。將萌將長時。便斬絕消蕩。才凝聚。便漸漸馴致。直至堅冰地位。欲觀此爻。須看履字。蓋纔踏便覺也。看得履字。則非心邪念發時。便覺。看得凝字。則非心邪念。便須消散。看得馴字。則知履霜。堅冰。勢所必至。臣之於君。子之於父。本是至親至義。至於弑君弑父時。雖甚惡人。安得一日做成。皆由漸漸養成。積久貫熟。然後有弑父弑君之事。使辨之早。何由至此。所以幾微之間。十分當辨。辨之不早。便是弑父弑君之漸。易曰。履霜。堅冰。蓋言順也。此一句。猶可警非心邪念。不可順養將去。順養去時。直至弑父與君。如飲酒。初時一兩盃。順而不止。必至沈湎殺身。如鬪毆。初時只是忿疾。若順忿疾將去。必致操刀殺人。今世俗所謂縱性者。卽順之謂也。在大有。所謂遏惡揚善。在損。所

謂君子以懲忿窒慾，不順之之謂也。大抵非心邪念，若順將去，何所不至。懲治遏絕，正要人著力。

屯

易之爻，大抵隨步換形。如屯，初九，剛正之人，本自是好，在六二，看九則以陰柔爲剛陽所逼，卻看得九是寇，此隨步換形也。至六四，與初九，是正應得初九剛陽之助，卻看得是婚姻，此又隨步換形也。

九五與六二，是正應，既是有應，而九五之爻，卻去屯其膏，其辭反不美，何也？蓋易變易也。初無定體，五雖有二之應，然二是陰柔之質，豈能濟屯難？譬如人君得剛明之臣相助，乃有益，苟不得剛明之人，雖有柔弱者千百輩相助，何益於事？此所以屯其膏也。又不可拘於有應。

蒙

初六，發藏利用，刑人。上九，擊蒙師嚴，然後道尊，蒙始終皆以嚴。

需

君子以飲食宴樂。易傳曰：飲食，以養其氣體，宴樂，以和其心志。此二句，極有意味。蓋君子於未遇之時，涵養成就，一旦有用，則無施不可。此非口體之養而已也。

剛健者，多陷溺，蓋躁進而不待時故也。惟剛健而有所需，則无陷溺之患矣。

天下有一等自好之士，不肯輕出，但併與己分工夫皆廢，又非所謂吾斯之未能信。君子雖不輕出，不妨做立事業工夫，故謂乾剛而能需，何所不利。

初九、九剛健之物不能無動。需於郊則去險尙遠也。利用恆无咎。非謂去險雖遠而常行之事亦可爲。但能用其常以應天下之變則无咎矣。不謂之守常而謂之用常。此言亦可以意會。

九二去險漸近。雖無大害。亦有言語之傷。以九剛陽而居二之柔。雖有言語之傷。但能含垢忍辱而不較。蓋寬裕居中。善處患難者也。其終吉也。固宜。

九三近坎之陰。故有災。謂之在外者。九三是內卦之終。逼近於坎之外卦也。故曰災在外也。

六四以內卦觀之。固厄於險而不得進。以外卦觀之。又懼爲三陽所逼。六四居險之下。而見逼於三陽。其傷可知。幸而六四以陰柔之質。出穴以避。故需于血而已。不然則大有所傷也。

九五需于酒食。貞吉。九五一爻在坎陰之中也。常人之情。處至險之中。必皇懼逼迫。無所聊賴。五處至險。而從容舒緩。飲食宴樂。是知險難之中。自有安閑之地也。此卦下體阻於遠而需待。是見險而止。猶在險之外。人之所可能也。九五一爻入於險中。而不害其爲安閑。人之所不可能也。

上六六與三相應。更不須避。故入于穴。然應於一陽。則三陽皆進。不速之客。謂此三陽不速之而自來也。上六以陰柔之才。處險之極。又當三陽之進。惟至誠盡敬以待之。而不與之較。庶幾可以免悔吝。曰終吉者。卽象之所謂未大失也。

訟

凡訟之爲道。當以誠實爲先。誠實則利見大人。不實則不利見大人。而利見昏迷之人矣。雖誠實而不利

涉大川。恃其實而訟。則訟極而陷溺其身矣。

比師

比與師當作一體看。且以大體看。既有衆。則必有比。君道善羣。苟无善羣之德。則強陵弱。衆暴寡。人將不能自安。以小言之。比卦當與師相表裏。始見三代兵農井田之所起。師除九二一陽。而五陰。即五人爲伍之象也。比除九五一陽。而五陰。即五家爲鄰之象也。此是兵農爲一。當天下有事。出則權專在將。更無牽制之患。天下無事。入則權便歸君。更無尾大不掉之患。

比吉相親。比即是吉道。歡欣交通。安得不吉。比吉大槩言比也。原筮元永貞。无咎。此言獨立孤陋。固是凶道。然比而不推原卜。度是有此三德之人。苟始相親比。不得其人。則終不能免咎。必有此三德。然後與之比。古人所以不肯輕以身比人。蓋爲此當看伊川說。

不寧方來。古人灼見天地之間。无獨立之理。故必皇皇汲汲。往求親比。如堯舜。孜孜稽于衆。舍己從人之類。蓋謂天下非一人所爲。故必以天下之耳爲耳。以天下之目爲目。好學者亦當親師取友。然後可後。夫凶易之義。大抵舉輕明重。非不往親比。特後往爾。凶猶及之。况於居然自足。傲然獨立者乎。比順從也。九五以一陽在上。羣陰順從。以剛中也。此指言相親比之狀。剛而不中。則失之暴。便是偏。既剛且中。所以能具此三德。上下應也。君能親比。上下皆相應。初无彼此。其道窮也。人之一身。能幾不能親比。其道之窮也宜。

地上有水比見得比親切處。浸潤滋灌。流行未嘗相離。先王建萬國。親諸侯。是人君比天下之綱目。建萬國。所以比民親撫諸侯。所以比天下。蓋君之於民。豈能家至戶到而比之。惟撫諸侯。使孚吾德意於天下。卽是比天下也。若只是以一人比天下。則天下不可得而比矣。

初六以柔居初。有順之理。比之始。以誠信爲本。至於盈缶。无一毫虧損。自然終來它吉。象比之初六。排一比字在初六上。此見聖人筆法。與作春秋解詩。一同。斡旋一字便見全意。且如孟子舉孔子說詩。天生蒸民。只就中添一故字。與一必字。其理粲然甚明。後世雖千百言而不足。

六二比之自內。伊川曰。士之脩己。乃求上之道。求非干祿之求也。緣其質柔體順。故有貞吉自失之戒。六四外比之正吉。四最近君。遂比於君。五剛明賢君。故聖人以從上言之。然當看伊川三段之說。相須不可偏。

九五伊川說。最要熟看。邑人不誠。雖切近者亦不丁寧之。象曰。顯比之吉。位在中也。緣自處得正中。所以能盡顯比之道。若使自立身偏處。不可謂正中。

上六比之无首凶。聖人因上六之无終。故推原其所以无終之由。所謂无首。卻不是指初六說。大凡无終者。皆緣无始。今人言无終者。以爲初閒本好。只後來少不好。殊不知終之所以不善者。只緣初不善。使初閒有一分未是處在。當時卻未見到。後來不善時。皆自此一分發出。

此卦大抵以五爲主。二與五正應。切近故正。无疑。四外比亦吉。三惟不比。故可傷。若初只說比之始。又况

以六居初。其體本順。故亦吉也。

小畜

或問小畜一卦如何看。曰。以卦觀之。柔以巽順之道。畜剛。以爻觀之。陽不受畜。在人分言之。卑之畜尊。下之畜上。固當以巽順之道。然有剛明之才者。亦豈可受畜於人邪。

履

物畜然後有履。言物惟畜之多。故好。譬如水積畜多。故波瀾自然成文。又如燈燭。若一燈一燭。固未見好。唯多後。彼此交光。然後可觀。

履德之基也。履之爲卦。上乾下兌。所謂以柔履剛。兌柔也。乾剛也。兌以柔見。履於剛。是卑順自處。得其分。所以履之爲義。學者踐履其用最切。孔子象辭。履虎尾。不咥人。亨。天下之至危者。莫如履虎尾。今則履虎尾。而无齧噬之患。自此以往。何所不可。所謂履者。凡踐履之道。皆在焉。聖人係之以辭。獨舉最危者言之。何也。大抵學者踐履工夫。須於至難至危之處。自試驗過。得此處方始无往不利。若舍至難至危。其它踐履。不足道也。先難之義也。說而應乎乾。惟易簡始知險阻。若欲履虎尾之至危。以剛很不可以。機械亦不可。惟以柔順和悅。則雖處至危之地。亦无所不安矣。象又推究其本意曰。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也。孔子蓋以君位言之。凡孔子之象易。多是發其大者。以示人。天下之至危者。无過於履虎尾。天下之至尊者。无過於履帝位。舉二大端以示人。凡履踐之事。莫不在其中矣。九五。以剛而居中。得

正。然而申之以不疚之辭。何也。蓋緣天位至難。雖以中正之德。若非慄慄危懼。用剛之過。則夫履貞厲。惟是履帝位而不疚。然後光明。學者當深玩夫子之象辭。自履帝位推之。自尊及卑。自履虎尾推之。自危及安。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時位。莫不皆在其中矣。

象曰。上天下澤。履。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天處上。澤處下。尊卑各得其分。大抵尊卑貴賤。本皆有定位。爲尊者處尊。爲卑者處卑。雖萬鍾之祿。不自以爲多。抱關擊柝。不自以爲寡。若是上下無辨。宜賤者處貴。宜卑者處尊。民志便不定。何者。才能相若。德業相若。而一貴一賤。安得不生叛亂之心乎。君子之辨上下。本非強以私意安排。上天下澤。物各付物。各隨尊卑之分而已。然而尊卑分明。無如天地。天尊地卑。最是上下之辨之大者。上天下地。反爲否。何也。取象之義。則又須識所謂上天下澤。與上天下地不同。上天下澤。所謂山澤通氣。氣升於天。辨位之中。自有融通之理。此其所以爲履。若上天下地。天氣不下。降。地氣不上。騰。則雖辨而無接。此其所以爲否也。

初九。素履往。无咎。言人當件件守初心。如自貧賤而之富貴。不可以富貴移其所履。惟素履。故无咎。蓋不爲地位所移也。此最是教人出門第一步。

泰

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此最宜詳味。履所履也。履而不安。則俯仰有愧。安得泰。

內陽外陰。內健外順。則兩得其處。使陽在外。則迫。陰在內。則暗弱矣。內君子。外小人。則小人趨事赴功。反



爲君子所役。初不必去小人也。蓋內外止隔一壁。在處之何如耳。

天地交泰。正極治之時也。又何必裁成輔相爲。聖人則不然。方且兢兢業業。盡其裁成輔相之道。蓋天地交泰。雖有時而不可久。惟聖人自有胸中之天地。胸中者交泰。則有形之天地。不期而自交泰。是聖人未嘗有所待也。

初九。伊川說雖是。但未有盡意。當泰之初。賢人彙征。人君不能徧識。必首先用一大賢。則天下之賢人。自然牽連而進。如舜之選於衆。舉皋陶。則八元八凱皆進。湯選於衆。舉伊尹。則旁招俊乂。如仲虺之徒。皆進。象曰。志在外也。謂上三爻是外。卦初言在外者。蓋否之時。斂志於內。今時旣泰。所志在外。將以行其志也。

九二。包荒用馮河。伊川作兩句。說亦好。今只作一句。包荒則既能包容。雖馮河勇力之士。亦能用也。不遐遺。言大抵人當否之時。自然憂深思遠。至泰時。人民安富。國家閒暇。所失多由慮之不遠。殊不知亂每基於治。危每基於安。詎可遐遺乎。若朋亡。言惟亂世智者效其謀。勇者效其力。不暇爲朋黨。當泰之時。人臣各有朋黨。是以漢之朋黨。不起於高帝。光武創業之時。而起於中葉之後。唐之朋黨。不起於高祖。太宗之時。而起於文宗之際。此泰所以貴於朋亡也。惟能盡二者。事庶得中道。惟得中道。故光大也。雖然。此卦六五君位。九二臣位。治泰之道。盡具於二。而不言於五。何也。蓋以六五中順之君。旣能委任。九二剛中正之大臣。則人君之職舉。不必自爲也。

同人

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无異之謂同。如同乎鄉閭。則不能同乎州巷。同乎州巷。則不能同乎他州之州巷。如此。則不謂之同。野者。曠遠无蔽之地。惟同人于野。則非昵比之同。可見其大同。惟同人于野。然後能利涉大川。大同故能濟大難。小同則可利涉小事而已。乾居五。柔居二。乾與柔。似乎異。惟如此相應。乃所以爲同。非如以水濟水之同也。同人于野。利涉大川。斯能與天合德。乾行。謂天之無私也。

文明以健。中正而應。學者宜理會此八字。其要雖在乎正之一字。就此中亦大有事。執夫正之一字。而直情徑行。非所謂正也。須是知得委曲精詳之道理。惟文明以健。中正而應。乃可謂君子正也。

天與火。同人。天在上。火炎上。故謂之同。易之有象。與春秋同。下一與字。精神都在上頭。須是詳看。便見得是真同。若云火在天下。便不見同意。君子以類族辨物。蓋同之中自有異。不必求其異。如天同一天。而日月星辰。自了然不可亂。地同一地。而山川原隰。自秩然不可亂。道同一道。而君臣父子。自了然不可亂。此同人類族辨物之謂也。謂之同矣。而未始不有辨。常人以同爲同。如以剛遇剛。以柔對柔。則謂之同。如以水濟水。以火濟火。則謂之同。殊不知剛柔相應。水火相濟。乃爲同。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故爲同人。極有說。大抵天下之理。本无閒遠近。多爲私意。小智限隔。如居小屋之中。未出藩籬。安能無私。出得門外。便是大同。然若欲出門。必先有具。如行陸。必具車馬。涉川。必辦舟楫。伊川言。君子明理。已與人甚分明。文明則能燭理。故能明大同之義。剛健則能克己。故能盡大同之道。此四句中。最可玩味體認。

使灼然可以出門。方是。

謙

易六十四卦皆有凶。惟謙卦六爻。无凶。以能謙故也。大凡學者要看謙卦。當味伊川兩句曰。達理則樂天而不競。內充故退謙而不矜。此兩句。乃入謙道之門。蓋天命所在。自有定分。初无一毫加損。君子達其理。則知求勝者徒然耳。要之初无增損於其間也。人惟中無所有。則必誇人以爲有。譬如貧賤者。恐人輕其貧賤。必外以富有自誇。无文學者。恐人輕其无文學。必外以辭采自銜。實有者。卻不如此。

聖人言天地鬼神人道。无不好謙。然人多不能好謙。何也。不能捨己故也。不能捨己。則好勝人之心生。欲求其尊。必自高大。欲求其光明。必自炫露。欲求其不可踰者。必自高抗。不知求尊者當自下。求高明者當自隱。求不可踰者當自卑。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常人之所謂謙。乃易之所謂尊而光也。常人之所謂卑。乃易之所謂不可踰也。君子之終者。君子能達謙之理。至於終極也。

初六。凡事不可太甚。惟謙无窮極。故謙而又謙。雖涉大難。亦吉。卑以自牧。人之病。莫盛於有矜心。勝心。必欲醫此病。須用謙。譬如病之深者。用藥過多。亦无害。欲救矜勝之心。雖謙而又謙。亦無害。故曰。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須著意看此四字。牧。如牧牛馬之牧。牛馬不牧。則蹊人之田。傷人之稼。人不以謙自牧。則矜勝之心。必爲害。

六二。鳴謙。是謙之發於音聲者也。然而謙之鳴。當觀其所發處。其發也。出於真心。則吉。使其不出於真心。

而發於聲音笑貌則有凶。

九三居下體之上。甚高之處。大抵人自有驕矜之心。又加之以功勞。必益自尊。安能謙。惟君子雖有功勞。而謙則有終。此所以爲吉。民之所以不服者。以上之人求以勝之故也。今君雖有功勞。尙以謙自處。宜萬民之服也。

六四无不利。撝謙。聖人作易。只是教人處事。且如今人方在難處之地。而人教之以處之之道。其幸如何。四當大臣之位。上有謙順之君。下有勞謙之臣。而已居其上。須有處之之道。如撝謙。乃可。如漢之楊敞。車千秋。當霍光上官事。惟聽光所爲。卻不足以當之。蓋敞千秋。乃無能而已。

六五利用侵伐。須先有不富以其鄰。蓋我處人既盡。而猶有不服。方可用侵伐。上六此一卦兩鳴謙。在六二則好。在上六則不好。六二處得中正。上六謙之極。發於聲音。故宜以剛武自治。大抵謙固美事。若一向只見于聲音。卻不濟事。須就內以剛武自治。如自治其邑國。則可。六五上六利用字。須子細看。

豫

豫。利建侯行師。序卦曰。有大而能謙。必豫。謂人處富貴榮顯之地。須是得謙。然後和豫。夫當天下無事時。則建侯。有事之時。則行師。事之最大者。若非和豫。何以舉此。

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此一卦。五位是陰。獨九四位是陽。剛陽也。今以一位之陽。應五位之陰。則志遂行。

非和易何以得此。又天下之事，須順理而動，則豫如君子坦蕩蕩，作德心逸日休，此順動之謂也。小人長戚戚，作僞心勞日拙，此不順動之謂也。天地以順動，則日月躔次，四時代謝，自然不過不忒，况聖人乎。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則爲无妄。雷在地上，則爲豫。天地之閒，只有一順字，順卽行其所无事。

豫之時義大矣哉。此是大矣哉之最先者。

地中先有雷，然後能出而發聲。胸中元无樂，如何作樂。夫雷本發於地，則奮然而震驚，此亦順動之象也。先王體此作樂，夫樂者亦本諸人心發，而寓諸金石、鐘鼓之閒。今人須看雷之所自發處，及樂之所自起處，則豫之義可知。不然，則徒見震驚之聲，則謂之雷，論其清濁，調其宮角，則謂之樂，此不足與語雷、樂之義也。上天下澤，履此易之言禮。雷出地奮，豫此易之言樂。大凡天下事，不知其理，不可便言其无。有如柳子厚言樂不能殖財，只爲自不曾見此道理。

初六、鳴豫凶一爻，備極小人之情狀。小人一得意於上，便志得意滿。易傳言輕淺兩字，最好。

六二、介于石，處豫樂之中，不有其豫樂，故能見幾而作。人多在順中壞了，惟六二便能覺象言，以中正也。蓋豫得中正，則不爲豫樂所移。

九四、由豫大有得，四是大臣之位，又多懼之地也。今人處多懼之地，一向就危疑上猜防，自爲疑阻。惟由豫之道，但推誠於上下，不復自爲疑阻，所以大有得而志大行。周公當攝政之際，外則四國流言，內則

王不知。周公只是推誠而已。不惟大臣如此。而朋友之道。亦只是推誠相與。自然勿疑。而朋盍簪。六五。貞疾。恆不死。傳曰。人君致危亡之道。非一。而以豫爲多。若以豫自處。則權必移於下。旣逸豫。雖云久不死。亦終於亡而已。如人氣血耗散。而膚革僅存。亦終於死而已。九四。一爻。在九四觀之。則爲大臣。在六五觀之。則爲權臣。故逐爻取義不同。上六。冥豫。今人當冥豫之極。便謂不可救藥。不知一念才正。卽是好人。易傳曰。不言冥成之凶。而言有渝。无咎。聖人勸人遷善之意深矣。

隨

乾之上來。居坤之下。坤之初往。居乾之上。

人之性本同。一有所隨。便分善惡。如堯之朝。舜禹爲善人之宗。共鯀爲惡人之主。方未有所隨。則同。此人一步隨舜禹。則爲善人之歸。一步隨共鯀。則爲惡人之黨。是爲善爲惡。爲正爲邪。皆在舉步間。不可也。汎有所隨。蓋隨人不是小事。須元亨利貞。乃无咎。如比之親。輔人。必須原筮元永貞。乃无咎。

象。大凡隨。雖小隨大。柔隨剛。陰隨陽。下隨上。必是上有以先之。天下之理。未有無感而應。故剛來而下柔。然後柔動而悅。如堯舜之聖。只是捨己從人。必須我有可隨之道。然後能使人隨我。至於變。時雍則人來隨我矣。

隨時之義大矣哉。先輩謂。易三百八十四爻。一言以蔽之。只是一時字。如孔子大不可名。孟子只以聖之

時盡之。如中庸只說一時中。易傳曰：凡贊之者，欲人知其義之大，玩而識之也。只教人玩識時字。澤中有雷，雷震於澤中，澤隨震而動。隨之至也。震者，時也。澤隨震而動，猶人之隨時。然澤中有雷，則時本自存，而初非外物也。凡隨者，必與之爲一，始爲隨之。至孔門弟子，善隨夫子，莫如顏子。至奔逸絕塵，瞠乎若後，猶未能一。夫子步亦步，趨亦趨，畢竟有顏子之步。又有夫子之步，有顏子之趨。又有夫子之趨，亦未爲隨之。至嚮晦入宴息，曉便起，晦便息，飢便食，渴便飲，堯舜便禪讓，湯武便征伐，八元便舉，四凶便逐，姑舉一事以明之。則知事事皆如飢食渴飲，晝作夜息，不費思量。本無一事，只爲見得理明時到，自應天下之理。旣如渴飲飢食，晝作夜息，理甚明白。初無難知，惟人自見不明，往往求之至難，不可卒曉之處。故多辛苦憔悴，而無成，殊不知天下本無事，所以然者，以其不善推之故也。此之謂不受命。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官主守也。大率隨人必胸中先有所主宰，若無主宰，一向隨人，必入于邪。至於變所守以隨人，尤非小事。若所隨不得其正，則悔吝而不得其吉矣。此隨人之初，尤不可忽。故聖人教人以隨之本，言人先內有所主，然後可以隨人。或變以隨人，惟正而後吉也。出門交有功，非特處事如此。學者爲學，亦如此。今之爲學，自初至長，多隨所習熟者爲之，皆不出窠臼外。惟出窠臼外，然後有功。象又贊以不失也者，常人多謂親暱之言，必不誤。我隨之，必可無失，殊不知親暱蔽爲愛，其爲我謀也，必不盡公。且如與親暱論官職，則必多勸我進，少勸我退。如與親暱論財利，則必多勸我受，少勸我辭。從之，豈不失乎。唯利害不相及之人，往往說得依公合理，吾能隨之，所以多有功而不失也。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凡人既要隨君子，又要隨小人，終必爲小人之歸。故象曰：弗兼與也。伊川云：人之所隨，得正則遠邪，從非則失是，無兩從之理。二苟係初，則失五矣。弗能兼與也。此數句最當朝夕看。且如宣政間，蔡京爲相，有一給事中封駁稍多，以是罷黜，所親或問蔡曰：是亦相門出也，何故罷之？蔡曰：彼既欲爲好官，又欲爲好人，此雖姦人之言，然正合弗兼與也之意，可以爲世戒也。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此爻卻與六二政相反。六二隨小人，失君子。六三卻是隨君子，失小人。蓋六三之失小人，乃是得處，所以言隨有求得。如病以去爲得，瘡以潰爲平，利居貞者，今人多言諂媚君子，無害，不知諂君子與諂小人無異。古之人親附君子之心雖切，而守道之心甚堅，使其一向直前，則君子未必與我。蓋君子難事而易悅，玩味利居貞之義，則知君子不可苟隨也。六二既失君子，隨小人固不足論。至六三既能隨君子，而聖人又教之以利居貞，蓋隨君子而不能利居貞，則君子所見於我無預，以是知隨人者不可無所主也。邵堯夫所謂君子不可以強合，此正得利居貞之意。孔門弟子最得此三字，如孔子欲正名，子路曰：子之迂也。奚其正？子路所見雖未至，然亦不肯遽捨所疑而從聖人。大抵孔門問答多爾，易傳上隨下隨之義最好，今人能上隨則一步高一步，下隨則一步下一步，如脩身如爲學，一向隨上則高明，如飲酒如佚樂，一向隨下則卑陋矣。爻言利居正，象言志捨下也，能決志捨下則能上隨矣。

九四、天下皆隨於己，當危疑之地，雖正亦凶，惟至誠於道，自然无咎，所以至誠无咎者，爲其自誠而明故。



也。伊川所以引伊尹、周公、孔明，皆以其明哲而誠，故可處危疑之地。然又如燕之慕容恪，亦當主少國危之時，內有強臣，外有強宗，惟慕容恪能以至誠自守，故能全燕之社稷，而無纖毫之咎。正得有孚在道一爻之象，象曰：隨時之義大矣哉。處此危疑之地，本自當凶，然君子處此，自有轉移換易之理。此所謂吉人吉其凶，凶人凶其吉。又曰：居人臣之位，處多懼之地，若有心於得民之說，此固姦臣所爲，不可論。至如中正之大臣，爲民心所隨，雖貞猶凶，要必有處之之道。有孚在道以明，何咎是也。有孚在道，此一句最好看。蓋有孚誠於中，卽所爲合道，見善又明，則何咎之有。何咎與无咎不同。乃伊尹、周公、孔明，事也有孚在道以明。董仲舒曰：爲人臣而不知春秋，必陷篡弑之禍。爲人君而不知春秋，必被首惡之名。其始莫不自以爲善，而不知其罪，自以爲善，則似有孚，不知其非，則不能在道以明。又如釋氏之湛然不動，道家之精神專一，亦近於有孚，只爲無在道以明。

九五，孚於嘉，吉。此正當以六二、六三參看。大凡病有蠶有細，六二一爻隨，小人固不足道。六三既知隨君子，又不可以非道隨之，必居正然後可。然六三一爻病蠶者，易見。九五居中正之位，則隨用皆嘉善，又恐隨之太過。伊川云：隨以得中爲善，隨之所防者過也。蓋心所悅隨，則不知其過矣。此正病之細者，最難看。此數句，學者當玩味置之座右。蓋人只言能從君子，便是趨向己正，此外无事，殊不知雖所從得君子，猶自大有事在。六三之隨四，九五之隨二，所隨者皆得君子也。然三所戒者，以謂不能自守其正，而欲苟悅君子，則便與諂媚无異。此其失猶易見。至於九五所戒，則謂雖无諂媚之心，而慕用君子之

心太過。見得君子无事不善。件件隨之。則亦非得中矣。此其失則難知也。傳所謂中實者。九居五之中。則爲中實。蓋隨善而不中實。則名爲隨善。何益於己。如人爲學。見前輩若不中實。則見如不見。中實乃爲學之根本。

上六。拘繫之。此正民隨君。學者隨賢。拘繫而不可解。隨之極者也。太王去邠。民隨之者如歸市。正合此爻。所以享于西山也。非特太王。如有客詩言。有客宿宿。有客信信。言授之繫。以繫其馬。白駒詩言。皎皎白駒。食我場苗。繫之維之。以永今朝。亦合此爻。

蠱

蠱之爲卦。取事爲諭。乃取蠱壞之義。何也。天下本無事。惟其蠱壞。脩治整頓。方是有事。聖人所以以蠱而繼之。以有事。示天下本无事之義。蠱。事也。蠱。非訓事。蠱。乃有事也。在文爲皿蟲。使天下之器服。不爲蠱所壞。則不必脩整。以此看。惟壞亂。然後有事。元亨者。天下之事常相對。有一病。則有一治。法當蠱壞之時。元亨乃治蠱之法。爲卦艮上巽下。剛柔既不偏。既有所止。而巽順行之不失。其當如此治天下。自然大亨。雖險難无不濟。是以利涉大川。惟其蠱壞。所以卻有亨涉大川之理。蓋易盈虛消長成敗。常相倚伏。正如路溫舒所謂禍亂之作。天所以開聖人也。蓋當壞亂之極。自然必有開通之理。上如湯。武。下如高光。皆因蠱壞之後。然後大業以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推原事之始終。聖人舉事。不獨去一事上看。事之前後。卽事之始終也。甲者事之始。每有事。先三日而慮其所以蠱之根本。然後爲之。既爲之。又後

三日而慮其將然。然後其利可久。聖人爲事，詳審如此。此二句皆是事未出之前，而非事見之後也。以喜隨人者，必有事傳，最好看。以君子小人言之，小人以喜隨人者，必利達之事。君子以喜隨人者，必脩己之事。

剛上而柔下，當萬事蠱壞之時，下巽順而從上，上之意惟欲止亂，下旣順而上卽止，不復過當窮治。此所以能治蠱也。又有一義，此卦上止下巽，天下之事，所以不治者，在上常患主宰不定，在下常患人各有心。若上之止，如山岳之定，下之順，如水之從，何蠱之不可治。又其卦上剛而柔下，上剛則果決而有行，下柔則易使。如此而治蠱，則元善大亨，而天下治矣。若是上柔下剛，君弱臣強，安能治天下之事。巽而止，舉事皆然。旣巽順，曲折不逆人心，又須中有所主，確然不可變。若是中无所主，但只止而不巽，无巽以出之之道，亦是拂人心處。旣胸中有所定，而柔順以行之，始是大亨。以此見處天下之事，必其勢順，其才全。剛上而柔下，其勢順矣。巽而止，其才全矣。利涉大川，往有事也。往則有事，天下之事，向前則有功，不向前，百年亦只如此。蓋往則有功也。天下之事，方其蠱也，皆有可畏之勢。如大川之滔滔然，於此而往焉，則有事而可治矣。如憲宗、武宗、平淮、蔡、澤、潞，當時朝臣阻者甚多，以謂根深蒂固，牢不可破。二君唯斷然而往，故克濟。然天下之事無窮，必須量度其才，可以涉大川。當風濤洶湧，若能操舟楫，便是有無窮事。當春秋時，惟夫子盡此。若季路之於季氏，冉有之於衛，皆是未到濟大川處，須是知才出去了，事漸漸多，終則有始。天行也。先甲後甲，若只以人求之，自不知其所以然之故。須明天行終始之理。

言天下之事有終則有始。乃天道如此。君子知之。故每事先甲三日而慮之。常人不知。臨事只於一事而思。不知終始之道。乃天行也。孔子釋彖。推原先後之意。事之終始。不是人安排。商因於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於商禮。所損益可知也。天下之消長盈虛。文質剛柔。如環之無端。乃是天行。若是要得自窮志慮。探事先。料事後。不知消息盈虛。只是臆度。

象。山下有風。山下有風之時。震搖播蕩。萬物皆錯亂。若無震蕩動搖。萬物如何會錯亂。大凡天下自有定分。不必用人安置。緣其擾亂。以致蠱壞。如山下之草木。自生自死。何必整理。一爲風所鼓。以致蠱壞。方用整治。天清日明。則无所事矣。天下本无事。惟蠱壞之世。如風遇山而回。物皆撓亂。而事乃出。如卦之象。則爲蠱。如卦之才。則治蠱之法。已隨之矣。君子振民育德。蠱事也。天下事只有治己治人。更无他事。然振民便是育德。治人便是治己。雖名兩事。元非兩事。无事則內欲自育其德。臨民振之而已。中庸曰。成己仁也。成物知也。合外內之道也。故時措之宜也。蓋終日所行若。不入此兩事。則皆非吾所當事矣。今人所作。不是無益於己。無益於人。卽有害於己。有害於人。

初六。幹父之蠱。置父於無過之地。人稱之爲有子。亦可以無憾矣。然必厲終吉。此三字。須子細看。蓋不知戒懼。則自以爲事父之道足矣。意承考也。所謂意承考者。從父之意而已。譬如人君之繼志是也。祖宗之意。只欲天下安。我措置得天下安。便是承祖宗之意。不必事事要學也。

九二人。只知幹母之蠱。須是婉順不可太剛。便道此是不得已。爲母故少屈其道。殊不知只此便是中道。

貞之一字。如天之不可階而升。尋常用工夫。五六十年。未必到得。惟於九二。卻不可貞。蓋須識用處。若用貞以幹母之蠱。則證父攘羊之直也。傳曰。若於柔弱之君。盡誠竭忠。致之於中道。則可矣。又何能使之大有爲乎。夫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如九二。卻如此說。此須要看。此是伊川晚年更練世變。故見得到此。

九三。以剛居剛。而承父之事。必至矯厲過當。然卻有小悔。无大咎。蓋下卦全體是巽。於巽體而用剛。所以小有悔。无大咎。須看巽體乃可。傳曰。小有悔。已非善事親也。此極好看。譬如一正人。其間雖有小過。亦不害其爲正。但要事上放教紆回曲折。使无大過。聖人教人。與已到者爲地。又與未到者爲地。若只與已到者爲地。則是未到者无一入得道理。

六四。逼近於五。正如子逼近於父。只是就父之事調停。教從容寬裕。始得。若欲專輒徑往。自任。必見吝也。又以陰居陰。柔弱之才。无應。則至誠不能感通。所處之地如此。若往幹父之事。必有悔吝。惟優游寬裕。以處其父之事。乃可。

六五。幹父之蠱。傳云。有就爻求意者。有求意於爻之外者。六五當幹蠱之任。自能用譽。亦何不可。須求意於九二者。蓋度六五才質陰柔。必不能獨辦此也。象曰。幹父用譽。承以德也。九二。雖有剛陽之才。若非六五之君。巽順以求之。安能委曲承之。而用譽也。須看此一句。說命曰。后從諫則聖。后克聖。臣不命。其承疇敢不祇。若王之休命。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人須是辦得此一著。方做得事。蠱卦專爲治事。故以此爻終之。諸爻皆以當天  
下之事爲己任。至於上九。卻取意於事外。

臨

序卦有事而後可大。須看此句。天下事若不向前。安能成其大。如士人爲學。有志伊周事業也。須是向前  
去。至於八月有凶。說者謂五月諸陽方盛。一陰已生。卽能知戒。此未爲知幾。蓋一陰已生。此二陽方長。  
卽知二陰之生。乃是求對法例。卦體便可見。蓋只是反掌閒爾。臨䷒。臨䷒。遯䷠。若能見此。方是知幾。象剛浸  
而長。止天之道也。化育之功。所以不息者。剛正和順而已。若知此理。便識一陰一陽之謂道。消不久也。  
人自以爲久。且自建子至建未。八月之遠。卻言消不久也。此句最好看。蓋只是反掌閒事爾。學者能常  
思消不久之戒。他日臨事。必不失枝落節。若持八月尙久之思。事到面前。必無措置。

象曰。澤上有地。臨。爲人上者。須細玩澤上有地。臨之象。此不可只以上臨下之象觀之。水地相浸漬而臨  
其上。便自有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意。

初九有感於四。爲四所說。在下位而爲上所說。要須以貞。則吉。志行正也。蓋其志在於行正道。以利天下  
也。蓋初以下位而感於上也。

九二。初以下位而感於上。而二以大臣而感於君。故亦云咸臨。然下之感上。須守其正。臣之感君。須戒於  
順。

六三、以陰柔在上。處位不當。卻有兩路。若知處位不當。強煦煦說人。則無攸利。若知處位不當。戒懼自守。則可无咎。甘臨求諸人。既憂之。求諸己。

六四、臨道上近。故以比下。爲至。伊川於象。及發明三句。蓋上得乎君。身得其正。下得其助。臨之至也。

六五、以中順居尊。下應九二剛中之賢。謂之知臨大君之宜者。此與後世所謂知臨不同。後世之君。自任一己聰明。以臨下。適足爲不知。蓋用衆人聰明。以臨下。此乃大君之所宜也。舜闢四門。明四目。達四聰之意。

上六、無應然。陰之志。必求陽。下之二陽。本不應乎上。而上之志。常在於內之二陽。此所謂敦臨也。敦厚也。彼應我而我厚之者。常也。彼不應我而我猶厚之。非常也。敦也。敦過厚之義。上與三正應。本當相厚。未足爲敦。惟與初非相應而厚之。所以爲敦。大抵在上臨下。須看敦臨。下雖未應。在上不可不過厚。以臨之。如堯舜之世。上厚於下。下厚於上。上下相應。固盡善矣。若盤庚遷都。胥動浮言。下不應上。如此。盤庚三篇之戒。諄諄告諭。如此。亦敦臨之意。

觀

一陰生於姤。二陰遯。三陰否。四陰觀。五陰剝。始勿用取女。剝不利有攸往。否之匪人。皆是不好。惟觀四陰在下。二陽爲觀於上。卻與諸卦不同。蓋治中有亂。亂中有治。觀卦體可見。盟而不薦。有孚顒若。上下交孚氣象。

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五居尊位。以中正爲天下所觀。須看而巽一句。蓋專中正而不巽。順則亦非爲上之道。

象。風行地上。觀風行地上。無所不徧。先王體之爲省方之制。如虞之巡四岳。周之巡狩。此卻是據象取義。聖人深居法宮之中。精神所運。无所不到。豈待省方而後觀民設教。蓋精神無所不到。而省方之禮。自不可廢。老氏言聖人無爲。只見一邊事。

初六、童觀、小人道也。辭雖指小人。意卻屬君子。小人則可。君子則不可。

六三、居下之上。又接上體。觀是則向是不是。則退而脩正。

六四、須看觀莫明於近。蓋觀近則見得親切。洪範曰。以近天子之光。蓋惟近乃見其光華。此卻不論地之遠近。乃心之遠近。志異道殊。雖近而遠。尙友千載。雖遠而近。孔子之於陽貨。堯舜之於驩兜。近而遠者也。孟子之於孔子。文王之於舜。遠而近者也。

九五、居人君之位。故須觀我之所生。德教刑政之類。事事合於君子之道。人人歸於君子之域。方始无咎。且九五陽剛中正之德。處於尊位。觀之極盛者也。不謂之元吉。无不利。只謂之无咎者。蓋使天下皆爲君子。是人君本分職事。才得恰好。故只謂之无咎。人君居尊位。最難自觀。蓋左右前後。阿諛迎合。然卻自有驗得處。俗之美惡。時之治亂。此其不可掩而最可觀者也。



利用獄。須是去其閒。所以言獄者。又須是推究病源所在。不曰用刑。而曰用獄者。蓋獄者。察其情也。當察其何處閒隔。然後治之。譬如人固是被私意閒隔處。各不同。苟不察見閒隔所在。則枉用力。噬嗑。緣有物閒隔。故須用明與威治之。然後無閒。不特治天下如此。且如人身本與天地無閒。只爲私意閒之。故與天地相遠。苟見善明。用心剛。去私意之閒。則自與天地合。

初九受刑者也。大抵爲惡。先從發足處制之。則惡必不能長也。屢校滅趾。禁之使不得行也。既不入於惡。必自進於善矣。所以无咎也。昔周公治商之頑民。不急於他事。乃切切在於禁其羣飲之愚夫。何故。商民染紂之沈酣。遂致頑而不淳。周公察其所從來。自其所以爲惡之本原而制之。豈後人區區制其末流之比哉。

六二乘初剛。是用刑於剛強之人。刑剛強之人。必須深痛。故至滅鼻而无咎也。二居中正之位。用刑之峻如此。得非過於中乎。治剛強而用嚴刑。正如病深者用藥猛。方得適宜。乃所謂中也。居中得正。用刑之君子也。乘初九之強暴。而用刑以制之。故不得不下毒手也。人皆謂刑平國用中典。卽謂君子之中道。殊不知以深刻之刑。制強暴之惡。正聖人之中也。觀孔子温和之氣象。在朝廷。便便言。唯謹爾。處鄉黨。則恂恂似不能言。一旦見原壤之箕倨。則以杖叩其脛。見冉求之聚斂。則鳴鼓而攻之。聖人以嚴禦惡政。所謂中也。

六三以陰居陽。處不當位。自不正而欲正人。難矣哉。然而彼有罪惡之可誅。則當誅之而不宥。在我亦自

無咎。聖人言此。真有深意存乎其間。何者。噬臍肉而遇毒。當於此知正己之道。雖吝而无咎。小人有惡。從而治之。在我則實无罪。聖人不長小人之惡之意也。聖人之言。譬如倉公扁鵲。用一藥而治二病。立一言而正彼己。其意深矣。

九四。此爻爲閒最大。大凡噬乾肺乾肉。皆去閒之理也。九四爲閒既大。須用力深。則所得亦大。大抵人情當患難未平之時。則克艱其事。及患難既平之後。則忘其艱貞。故聖人特於此致戒。後漢董卓爲漢大閒。王允誅之。至其終而不能艱貞。漢遂復亂。正此爻之所戒也。

六五。剛在四則爲直。而已五得中。則爲剛中。大抵剛直中正之道。本自我有。患不能去。其爲閒者耳。閒既去。則所得非自外來。

上九爲惡之大。一至於此。爲桀紂。爲盜跖。皆以不能聽人之言也。

